

# 广东省政府采购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2-08242**

采购项目编号：**GZGK22P033B0116C**

项目名称：院士楼一层实验室改造及细胞间设备提升改造项目

采购人：广东省科学院生态环境与土壤研究所

采购代理机构：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第一章 磋商邀请

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广东省科学院生态环境与土壤研究所的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采购院士楼一层实验室改造及细胞间设备提升改造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 一.项目概述

#### 1.名称与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院士楼一层实验室改造及细胞间设备提升改造项目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2-08242

采购项目编号：GZGK22P033B0116C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990,542.91元

#### 2.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1(院士楼一层实验室改造及细胞间设备提升改造):

采购包预算金额：1,990,542.91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1-1	其他建筑工程	实验室改造及细胞间设备提升改造项目	1.0000(项)	详见第二章	否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合同履行期限：见“标的提供时间”要求。

###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1.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1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4)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院士楼一层实验室改造及细胞间设备提升改造）：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工程的承建商须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院士楼一层实验室改造及细胞间设备提升改造）：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3) 1. 供应商须具备承担本项目所需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 2. 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 报价供应商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的人员，初次报价响应文件提供以下证书复印件：1) 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级别的注册建造师（广东省外报价人拟派注册建造师须为建筑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且须在该企业注册），或具备建筑工程专业小型项目负责人资质。注：（1）资质内容按照建市[2014]159号文颁布的新版《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中对应的资质类别及等级的承包工程范围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建市[2015]154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简化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部分指标的通知》（建市[2016]226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办市函〔2020〕334号）的要求设置。（2）根据广东省建设厅《关于明确省外二级建造师入粤注册和执业有关问题的通知》（粤建市函〔2011〕218号），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注册证书仅限所在行政区域内有效，不得跨省执业。报价人应提供有效的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或提供省建设执业资格注册中心“广东省二级注册建造师、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二级注册建筑师注册管理信息系统”上有效的电子注册证书。小型项目负责人需符合粤建市[2010]26号文规定，专业以企业聘书上所聘专业为准，如聘书中专业未明确，以小型项目负责人培训合格证或小型负责人继续教育培训合格证中的专业为准。 4. 项目负责人提供安全培训考核合格证（B类）或能够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网页截图。注：（1）资质内容按照建市[2014]159号文颁布的新版《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中对应的资质类别及等级的承包工程范围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建市[2015]154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简化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部分指标的通知》（建市[2016]226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办市函〔2020〕334号）的要求设置。 5. 专职安全人员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相应人员信息资料的打印页，并且同时提供在磋商截止日前3个月内任意1个月专职安全员在响应供应商单位（或其分支机构）缴纳的社保证明。（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员不得同为一个人） 6. 广东省外建设工程企业须已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进行企业及其人员信息登记，提供相关的网页打印资料、网络查询路径。

4) 已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 三. 获取磋商文件

时间：详见磋商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地点：详见磋商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响应登记并在线获取磋商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其响应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售价：免费

### 四.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开启时间：详见磋商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自响应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响应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10个日历日）

地点：详见磋商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3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www.gzgkbidding.com](http://www.gzgkbidding.com)）。

##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东省科学院生态环境与土壤研究所

地址：广州市天源路808号广东省生态环境与土壤研究所

联系方式：020-87023562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越秀区越秀区logandefault

联系方式：020-87685501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国科招标

电话：020-87685501

### 4.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云平台联系方式：400-183-2999

数字证书CA技术服务热线：400-887-6133

采购代理机构：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第二章 采购需求

###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编号：GZGK22P033B0116C

(二) 项目名称：院士楼一层实验室改造及细胞间设备提升改造项目

(三) 总体要求说明：

- 1、标有“★”的条款为必须完全满足的实质性要求，响应供应商如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负偏离，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 2、标有“▲”的条款为重要性要求，响应供应商如有“▲”的条款未响应或负偏离的将被严重扣分。
- 3、响应供应商必须承诺提供厂商原装、全新的、符合国家及用户提出的有关质量标准的设备。
- 4、响应供应商应对用户需求书中的设备性能和技术指标在响应详细内容中列出具体的数值或明确承诺。如果响应供应商只注明“正偏离”或“无偏离”，将被视为“负偏离”，从而可能导致严重影响评标结果。
- 5、响应供应商所投产品除项目采购文件中明确规定要求提供彩页或相应检测报告等证明材料以外，所有技术参数描述均以响应文件为准（响应文件内厂家提供的技术参数描述与响应供应商投标技术参数描述不一致时，以厂家提供的技术参数描述为准）。响应供应商须对所投产品技术参数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 6、凡列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的产品在验收时必须出具CCC认证证书复印件，并以在产品外部加施认证标志作为验收依据之一。
- 7、节能产品的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公布的最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所列产品及相关规定为准。如果涉及到政府强制采购节能，响应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明确列明具体产品的名称并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 8、环境标志产品的优先采购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公布的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所列产品为准。投标产品涉及到环境标志产品的，响应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中明确列明具体产品的名称并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 9、涉及到软件产品的，必须采购和使用正版软件，项目中涉及计算机办公产品的，必须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
- 10、响应供应商没有在响应文件中注明偏离（文字说明或在响应表注明）的参数、配置、条款视为被响应供应商完全接受。
- 11、响应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 12、不允许成交供应商转包、分包项目内容。
- 13、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必须按照投标须知的内容提供相应的资料。
- 14、需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相关政策等。

(四) 其他说明：

1. 本项目开启方式为远程开启。参与全流程云平台采购项目的供应商登录云平台通过“新供应商开启大厅”进行签到及投标（响应）文件的解密，签到需在开启时间前30分钟内完成，不需要委派代表前往开启现场。

但为了保证开启程序顺利、高效地完成，在疫情防控政策允许的前提下，供应商亦可委派代表携带CA-key、存储有非加密响应文件的U盘及纸质响应文件前往开启现场进行签到、解密。供应商递交投标资料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须凭“健康码”绿码到达开启现场递交投标资料，否则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接收其投标资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 纸质投标（响应）文件邮寄地址（邮寄地址：广州市先烈中路100号科学院大院9号楼东座2楼（中国广州分析测试中心对面），收件人及电话：详见项目公告的项目联系人）。供应商如选择邮寄响应文件，请提前安排时间邮寄，务必保证投标（响应）文件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到达上述地址（以签收时间为准），并及时将快递单号发送至招标代理机构邮箱：gzgk@gzgkbidding.com。

3.采用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或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项目，进入评标阶段时，如需进行谈判或磋商的，供应商登录云平台通过“等候大厅”对专家发起的谈判或磋商进行响应。

4.上述流程中供应商电脑需提前安装CA签章客户端，并运行CA证书。

5.请各响应供应商在编制投标（响应）文件时注意，涉及到签字或签章的地方，请按要求签字或签章后再上传系统。投标（响应）文件加密前请注意所有需要签字、签章、盖章的地方是否齐全无缺漏。请保管好CA证书的密码，如遗忘，请及时重置，以免影响响应文件的解密。

（一）响应报价说明：

1、本项目的承包方式：

（1）本项目按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容实行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结算价不高于成交价，响应供应商应充分考虑项目内容的可行性和完整性。

（2）响应供应商的承包项目包干内容:按图纸、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范围，包施工、包材料、包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安全文明施工、包环境卫生、包竣工验收、包竣工图纸资料编制等。

2、磋商报价包含全部材料、服务、工程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的全部产品价格、服务价格、工程价格、全部税费、运输、保险、安装、伴随服务、标准附件价、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如有)、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项目验收费用、以及履行合同所需的费用、所有风险、责任等其他一切隐含及不可预见的费用。

3、本项目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为人民币**36985.31**元，均包含在预算内，响应总价也必须包含该部分费用，且不作为竞争性费用。

（二）实现的目标：

详见“六、技术标准与要求”

（三）需执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详见“六、技术标准与要求”

（四）项目介绍

1、建设内容

建筑物性质、规模：本工程为院士楼一层实验室改造及细胞间设备提升改造项目，对园区东、西生活区自来水主管进行分离及建设配套恒压泵站的改造等工程。

2、工程建设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天源路**808**号。

采购包**1**（院士楼一层实验室改造及细胞间设备提升改造）：

###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自采购人发出开工令之日起 <b>90</b> 个日历天完工。
标的提供的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响应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b>90</b> 日历天

付款方式	<p><b>1期：支付比例25%，预付款：</b>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25%为工程预付款，即累计支付至合同价款的25%；</p> <p><b>2期：支付比例30%，进度款：</b>成交供应商完成工程量清单所列工作的50%后，并提交相关资料，采购人审核、确认后，在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30%，即累计支付至合同价款的55%；</p> <p><b>3期：支付比例42%，结算款：</b>工程施工完毕后，设备调试合格，并经项目总验收合格，在成交供应商提交完整竣工验收资料、竣工蓝图及结算资料并经采购人审核、确认后，在10个工作日内支付工程结算款的37%，即累计支付至工程结算款的97%；</p> <p><b>4期：支付比例3%，</b>收到成交供应商关于项目的工程质保金（可用银行保函，金额是工程结算款的3%）后，支付剩余工程结算款的3%，在满2年质保期并经质保期维护验收合格后无息退还给成交供应商。</p>
验收要求	<p><b>1期：</b>（1）一次验收合格。施工期间若工程质量不合格，成交供应商须按采购人要求停工和返工，返工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工期不予顺延。（2）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竣工验收报告时，应当向采购人出具质量保修书；质量保修书应明确采购人工程的保修范围、保修期限和保修责任等。</p>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	<p>其它:1、总体要求：（1）响应供应商响应文件的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应与现场负责施工的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一致。（2）响应供应商要提交进场施工人员名单及身份证复印件给采购人备案，且在采购人所属有关部门办理出入证。（3）施工人员要严格遵守采购人一切规章制度，自觉接受检查，无证人员一律不得进入施工现场，施工人员不得在施工现场留宿。施工人员未经批准不得进入其他区域。（4）响应供应商应遵守建设单位、总承包施工现场和人员管理规定，安全生产，文明施工。（5）响应供应商在施工过程中，如遇到需与外部相关的单位协调的问题时，应自行解决，采购人只负责协助。（6）响应供应商承诺须注意施工安全，做好安全文明施工工作，如因措施不当造成人身安全或工伤死亡事故，一切责任由响应供应商负责。2、质量和安全文明施工标准：（1）工程质量标准：合格。施工期间若工程质量不合格，成交供应商须按采购人要求停工和返工，返工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工期不予顺延。（2）质量保修期：基础设施工程、房屋的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的合理使用年限；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5年；供热与供冷系统，为2个采暖期、供冷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为2年；建设项目的保修期，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3）安全文明施工标准：杜绝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伤亡事故且工伤责任事故死亡人数为零。3、资料收集与归档：（1）本项目竣工验收后15天内提供工程结算书及相关资料统一送采购人审核，确认后办理结算手续。（2）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竣工验收报告时，应当向采购人出具质量保修书；质量保修书应明确采购人工程的保修范围、保修期限和保修责任等。4、施工要求与施工管理：（1）在签订合同后，采购人根据实际需要，每次向成交供应商发出工程内容的通知时，成交供应商在收到通知后，应立即进行确认。（2）响应供应商须严格按照已经确认的施工组织方案组织施工，并接受采购人或其委托的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环保及工地纪律的监督和管理。（3）成交供应商在工程施工期间，须严格遵守政府职能部门的各项规章制度，由于管理不善，导致政府职能部门的罚款和停工整改，由其发生的费用与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4）响应供应商在工程施工期间须配备项目驻场项目经理、专职安全员，建立健全安全制度。（5）响应供应商在施工期间，承诺必须建立施工安全用电制度，确保施工用电设备的完好无损，并设置漏电保护装置。（6）本工程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须达到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p>

以及广东省行业的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的要求，并接受采购人或委托的监理单位对材料质量现场抽检。（7）响应供应商自行解决工人宿舍用地、食堂与生活设施等场地问题。（8）施工用水、用电由采购人指定驳接点，由成交供应商自行布线管，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水电费用按当地供水、供电收费标准，由成交供应商以现金的方式支付给采购人，采购人开具收取费用凭证给成交供应商。（9）响应供应商承诺建筑垃圾须及时清运干净，施工过程中应采取必要的有效措施减少对采购人单位进出人员的生活、工作造成的影响，并确保各方人员的安全，施工区域内由于成交供应商的造成的一切人员的伤亡，均由响应供应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赔偿等后果。（10）承诺施工队伍须接受现场管理单位的监督、管理和指导，无条件遵守采购人的各项规定。（11）施工所用的机械工具由施工队伍自备及自费运到施工工地，进场后进行必要的性能安全检查，完工后从工地自费搬出运走，施工所用的材料及机械工具由采购人提供适当的场所存放并由施工队伍自行保管，不得随便存放，以免造成不必要的丢失、损坏。（12）成交供应商应按《建设工程项目管理规范》（GB/T50326-2017）实施管理，并接受建设单位和监理单位的监督。注册建造师及管理人员和持证上岗等人员须到位且持证上岗。（13）成交供应商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国家、省、市有关防火、防爆和施工安全以及文明施工要求，深夜施工、环卫、治安与城管等规定，应建立规章制度和防护、防范措施，并承担由于自身措施不力造成事故责任和发生的费用。（14）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资料须属实，如发现虚假资料，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工程项目将另行处理，由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负责赔偿。（15）本项目成交供应商须按工期要求竣工并通过验收，对未能按期完工并通过验收的，成交供应商需支付采购人违约金（每天1%的成交价计算）。

5、承包人所采购的工程材料要求：（1）签订合同时，成交供应商须提供本项目工程材料品牌清单供采购人审核，工程材料清单作为签订合同附件。工程材料进场前，采购人有权对工程材料进行查验。（2）成交供应商采购的所有工程材料必须具有产品合格证、出厂检测报告等相关材料。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其他建筑工程	实验室改造及细胞间设备提升改造项目	项	1.0000	1,990,542.91	1,990,542.91	建筑业	详见附件一

注：若存在多项核心产品，当不同供应商提供的任意一项核心产品的品牌相同，则视同其是所响应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供应商。

附表一：实验室改造及细胞间设备提升改造项目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p>1、院士楼一层实验室改造及细胞间设备提升改造项目，建设内容为院士楼一层实验室改造及细胞间设备提升改造项目，对园区东、西生活区自来水主管进行分离及建设配套恒压泵站的改造等工程。</p> <p>2、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另册）</p>
	2	<p><b>材料要求</b></p> <p>1、本采购项目所用的材料设备均由成交供应商采购。</p> <p>（1）成交供应商采购的所有材料的各项性能指标必须符合国家标准与规范、设计要求和合同约定。成交供应商在采购的材料设备运到施工现场后8小时内通知采购人，采购人有权对该材料设备的数量、外包装进行初步验收，该等验收不免除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的产品质量责任。</p> <p>（2）成交供应商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必须符合采购人书面确认的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中选定的品牌、品质、规格、型号、质量和技术规范等要求，必须向采购人提供厂家批号、出厂合格证、质量检验书等证明资料。</p> <p>（3）、关于安装材料的要求：</p> <p>1）响应文件中报价清单中须写明设备及配件各项功能的详细品牌及参数，并以此作为竣工验收依据。</p> <p>2）所提供的设备及配件技术参数与原有设备及匹配并能兼容使用，维修安装时须经采购人书面确认后，方可实施。</p>
		<p><b>第一部分：实验室台柜等家具设备：</b></p> <p>（一）招标范围</p> <p>本部分采购范围为：实验室中央台、边台、水槽台、通风柜、转角台、吊柜等实验室家具及配件等配套设备的采购、安装、调试等。</p> <p>（二）设备工艺及安装要求</p> <p>安装要求：</p> <p>外形尺寸：长、宽、高误差点<math>\leq 3\text{mm}</math>；邻边垂直度：台面对角线、框架对角线<math>1000\text{mm} \leq 3\text{mm}</math>；<math>2000\text{mm} \leq 4\text{mm}</math>；<math>3000\text{mm} \leq 5\text{mm}</math>。</p> <p>工艺要求：</p> <p>1、钢部件表面必须经纯环氧树脂塑粉高温固化处理，平整光滑，不允许有喷涂层脱落、鼓泡、凹陷、压痕以及表面划伤、麻点、裂痕、崩角和刃口等。</p> <p>2、钻孔位置最低要求由模具定位。切割、钻孔和倒角应去毛刺。</p> <p>3、各种配件安装应严密、平整、端正、牢固、结合处应无崩茬或松动。金属件应做除锈和防腐处理。</p> <p>4、柜体接缝处要求<math>\leq 5\text{mm}</math>；门板与门板间缝<math>\leq 3\text{mm}</math>；整体尺寸误差<math>\leq 100\text{mm}</math>，要求水平、稳固。所有水、电、气路要求安全、适用，并隐藏式安装。</p> <p>5、柜体由数控机床一次性一体折弯成型，无偏差，无焊接点；柜体设计理念源于市场最新动向。</p> <p>6、304不锈钢合页及轴心，配以不锈钢螺母，具有极高的承重能力。</p> <p>7、背板可拆卸，便于维修隐藏设计的管道和电路,装卸灵活便利,符合人体工艺学的设计，更适合实验室严酷的室内环境和多样化的实验要求。</p> <p>8、钢制柜门可全空式打开，所有门板都为双层，中间加消音材料。</p>

(三)家具技术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规格标准要求	备注
1	边台、中央台等	<p>1.移动柜</p> <p>1)柜体：采用高品质厚度<math>\geq 1.2\text{mm}</math>优质镀锌钢板环氧喷涂，涂层厚度为<math>\geq 75\mu\text{m}</math>，经高温烘烤制作而成；工艺采用数控机床一体折弯成型，无焊接点外露，具备防化、防潮、耐高温及耐磨特性,柜体带优质万向轮，可移动。</p> <p>2)柜门和抽屉面板：双层门板，采用环氧树脂喷涂优质冷轧钢板质环氧喷涂，中间填充有隔音材料；工艺要求数控机床一体折弯成型，无焊接点外露；柜门内侧装门碰。</p> <p>3)搁板/层板：采用高品质厚度<math>\geq 1.2\text{mm}</math>冷轧钢板，表面均经静电及磷化处理，环氧树脂喷涂厚度<math>\geq 75\mu\text{m}</math>。</p> <p>4)合页：2mm 以上304或316L不锈钢承重合页，开度大于270度，柜门可以全部打开，外型美观，使用过程中无噪音，耐腐蚀，使用寿命长。通过盐雾试验，耐腐蚀等级不得低于9级，拉门耐久性不得低于10万次。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并盖章。</p> <p>5)拉手：不锈钢C型拉手。</p> <p>6)导轨：采用三节阻尼导轨，耐用50000次以上。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并盖章。</p> <p>2.钢架/试剂架</p> <p>▲1) 移动钢框架：</p> <p>主框架须采用70×60×2.0mm(<math>\pm 5\%</math>)矩形钢管整体焊接成型制作。其它相关加工材料为优质低碳冷轧钢板或镀锌钢板。钢材基本厚度应达到或优于以下标准：钢制装饰封板2.0mm；台面支撑件3.0mm。移动式框架单元应配备4个螺杆调整脚，以支撑框架及调节水平，框架底部离地板距离应<math>\geq 8\text{mm}</math>以隔离地面潮;移动式框架单元应配备4个滑动轮，2个带刹止装置；正视面用ABS或者PVC模具成型堵头封堵；钢架应提供2年内静载荷、48小时抗盐雾第三方质检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盖章。</p> <p>▲2) 试剂架</p> <p>立柱采用与钢架螺栓连接安装式设计，以方便配置增减拆装，钢板厚度1.2mm.立柱宽度<math>\geq 80*35\text{mm}</math>,采用与钢架螺栓连接安装式设计，以方便配置增减拆装；试剂架分双层，上层深度390mm,下层深度300mm,根据层板深度配置试剂架承重挂板采用3.0mm冷轧钢板或镀锌钢板；需提供试剂架垂直加载稳定性，搁板弯曲，支撑件强度，结构和底架强度，48小时抗盐雾测试报告。</p> <p>▲3) 钢架堵头应匹配钢架规格,可以手动插入便于维修，材质要求ABS或者PVC等耐腐蚀材料,美观,方便维修。按国标测试产品外观、有害物质（邻苯、重金属）、耐冷热循环，并提供第三方质检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应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4) 调整脚: 采用高强度ABS材质, 可调高度30-40mm( $\pm 5\%$ ), 螺杆直径 $\geq 10\text{mm}$ , 具防滑减震耐蚀的特点, 保证整个柜体水平良好; 加工工艺优良, 确保产品质量良好。

▲3. 台面: 采用防水、防火、耐刮、耐磨、抗击耐酸碱的实芯理化板, 厚度 $\geq 19\text{mm}$ 产品背面有防伪背标及隐形防伪, 且需要满足以下技术要求:

1) 耐腐蚀性能优越, 提供实验室常用的硫酸、硝酸、乙酸、丙酮、氨水、氢氟酸、乙醚等不低于49种化学试剂的测试报告, 需提供符合以上要求的相应检测报告复印件。

2) 理化性能: 通过第三方检验(委托抽样形)检测, 检测项目包含甲醛释放量、抗冲击性能、耐香烟灼烧性能等27种理化性能检测, 燃烧性能符合GB8624-2012标准中B1(C-s1,d0)级平板状建筑材料要求, 其中甲醛释放量检测值达到 $\leq 0.06\text{mg/m}^3$ , 燃烧性能符合GB8624-2012标准中的B1级, 需提供符合以上要求的相应检测报告复印件。

3) 提供台面物理性能检测: 外观优等品, 耐干热1级, 耐湿热1级, 耐水蒸气1级, 耐划痕3级, 弯曲弹性模量 $101 \times 10^2\text{MPa}$ , 耐龟裂性能5级, 弯曲强度108MPa, 抗拉强度87MPa, 需提供符合以上要求的相应检测报告复印件。

4) 提供抗菌效果实验报告复印件, 检测项目包含: 肺炎克雷伯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大肠杆菌、粪链球菌、鼠伤寒沙门氏菌。

5) 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化学性能检测报告复印件, 检测项目不低于实验室使用104种试剂。

▲4. 提供实验台、不锈钢合页(304及以上)的抽检检测报告复印件。

#### ▲5. 实验台功能柱

内部结构可供电线、气体等管路纵向贯穿, 实现电源、气阀的安装, 美观、方便操作。功能柱涂层抗冲击, 附着力不低于1级, 48小时乙酸盐雾试验不低于10级, 硬度 $\geq H$ ,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通风柜性能、结构及材料的技术要求:

符合JB/T 6412-1999《通风柜》和《实验室变风量通风柜标准》JG/T222-2007。

1、本项目通风柜为变风量型智能通风柜, 能有效地配合VAV排风系统进行操作。

2、主体结构: 双层全钢, 自支撑坚固构造。外层为钢板, 内层为抗腐蚀内衬材料。两层之间为全钢框架、全钢固定件和公用设备管道。

▲3、通风柜工作台面: 采用耐酸碱腐蚀、耐高温的19/32mm环氧树脂, 四边向上凸起, 呈外高内低的碟状外形, 以避免台面液

体外溢。台面四周碟状凸边与台面应为一体成型结构。台面长度应与通风柜外部长度一致，即台面置于底柜上，通风柜置于台面上的组合方式，以保证结构强度。

且需要满足以下技术要求：

1) 耐磨、耐划痕、抗老化、抗龟裂性、耐冷热循环、耐水蒸气、耐干热、物理实验台面抗冲击符合国标要求。

2) 化学实验台面至少抗以下化学试剂：**98%硫酸、37%盐酸、65%硝酸、40%氢氧化钠、四氯化碳、99%乙酸、3%双氧水、硫化钠饱和液、37%甲醛、苯酚、85%磷酸、48%氢氟酸。**

3) 甲醛释放量符合国标要求提供符合以上技术要求的第三方质检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4、移门：使用厚度 $\geq 6\text{mm}$  的双层夹膜防爆浮法安全玻璃；滑轨为抗腐蚀PVC材质，移门能够轻松上下移动；移门的关、闭有橡胶缓冲装置；密封条为70硬度 PVC，防止气体泄露，并能阻挡液体流出柜体；移门拉手和移门同宽，材质可以是不锈钢或环氧树脂漆喷涂金属材料制成。

5、所有通风柜的内衬材料为 $\geq 6\text{mm}$ 厚Poly resin材料或 $\geq 4.7\text{mm}$ 厚的阻燃性能优良的导流板，导流板必须与内衬为同一材料，引导通风柜气体排除柜外。内衬材料表面光滑。

6、底柜柜体：冷轧钢板**1.2mm**，表面静电喷涂环氧树脂粉，符合耐腐蚀要求。柜体与实验台柜体制作要求同。每个柜体均为完整的落地型全钢制柜体设计，除有特别说明者外，每台通风柜配置两只双开门款式底柜单元，或一只拥有两个独立区隔(各区隔配置双开门)的四门柜体单元。根据需要底柜可定制垃圾柜或设置废液收集装置，并有排风设计；底柜后方应具备容易拆装的活動背板，踢脚板凹入部分位于柜体下方正面，踢脚板表面加装踢脚线装饰板及护角将踢脚板与地面空隙遮盖。

7、通风柜里面的配件（水龙头水嘴）为黄铜材质，外面环氧树脂喷涂。从阀门到出口处管路：水和气体管道为铜管。

8、远程控制手柄：黑色尼龙十字型把手，由不同颜色的尼龙指示按钮标识。

9、通风柜照明：两个LED灯管，快速启动类型。照明罩内部白色，高反射的塑料材质。照明装置上面有安全玻璃面板并且和柜体密封。照度**800LuX**。

10、电气设施安装在通风柜的外侧立柱上。带开关型插座，产品出厂前插座预先与通风柜接线盒连接，现场再与供电设施连接。同时立柱上安装有漏电保护装置。通风柜外侧立柱上安装有灯开关，灯电源取至主回路下装有熔断保护的支路。插座：**2个或4个**多功能插座。三线接地插座，**220V，10A**。

11、下降式旁通设计：低阻，**1.25mm**钢板进风腔体。进风从腔体上方进入，然后进入通风柜内。同时在通风柜内发生事情时，

2 通风柜

气体尘埃不会直接冲出进风腔体。

12、外部连接装置抗化学腐蚀，非金属材料。

13、自动下降功能：玻璃移门是为了保护操作者脸部和上部区域，设置有安全高度限位开关；而当移门高于限位操作高度时，会自动下降到这一高度，维持设计表面风速和排风风量。有限位器限制玻璃移门，便于安装、拆卸大型设备。通风柜设置补风装置，并能完全关闭。

14、排风口为矩形底部带圆弧设计，1.2mm冷轧钢板环氧树脂漆喷涂；移门采用全钢驱动型链条齿轮带自锁系统。后惰轮齿轮为双层密封滚珠轴承型，所有材质防腐处理。移门导向装置由抗腐蚀的聚氯乙烯或相近材质构成。

15、性能要求：

1) 表面平均面风速：通风柜的表面平均风速应为设计值的 $\pm 10\%$ 以内(本项目各通风柜面风速设计值为 $0.5\text{m/s}$ )；

▲2) 面风速均匀度：通风柜的面风速应分布均匀，各测量点的最大值、最小值与算术平均值的偏差应小于 $\pm 15\%$ ；提供检测报告检测内容包括在调节门半开及全开状况下检测，检测报告复印件。

3) 通风柜风压(压损)：应小于 $70\text{Pa}$ ；

▲4) 视烟雾流动显示：须无烟雾泄漏逸散出柜外，柜内无涡流死角且能平顺的将烟雾排出；提供检测报告检测内容包括在调节门静态(全开)及动态(全闭至全开)工作状况下检测，检测报告复印件。

▲5) SF6六氟化硫示踪气体浓度控制：浓度控制等级小于 $0.005\text{ppm}$ ，检测内容包括静态检测，动态检测及调节门周边检漏测试。并提供在以下测试环境下进行的检测报告和检测结果。提供的合格检测报告有：第三方检测证书和制造厂出厂自检检测证书，检测报告复印件。

6) 测试环境：在 $0.5\text{m/s}$ 面风速条件下，SF6追踪气体以 $4\text{L/min}$ 的速度从视窗开口处（仅仅视窗后15厘米）被释放在操作区内，SF6探测器被安装在人体模型上来模拟操作员的呼吸。一个交叉速度指针被安装在人体模型的后背,用于检查测试过程中交叉速度指针对测试结果的影响。

▲1.快速反映：指当由于外界因素影响导致风量变化，VAV风阀的执行机构必须在3秒内响应并迅速的调整，并将风量重新控制在设计值范围内

2.采用面风传感器控制调节系统，调节窗动作时，由面风速传感器迅速调节变风量阀至设定位置，维持通风柜恒定面风速，当移门上下移动时，由面风速传感器控制通风柜的排风量。

3.该控制系统保证通风柜调节门在任意位置下通风柜面风速迅速稳定到设定值，一般为 $0.5\text{m/s}$ 。

4.该系统包括一个面风速传感器、一个满足实验室防腐要求材质的变风量蝶阀、一个液晶显示控制面板、一个房间压差控制器及

3

通风柜  
控制系

	统	<p>一个变风量送风阀。</p> <p>▲5.系统应具有以下功能特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自动调节以恒定不同状态下的安全面风速设定要求</li> <li>2)显示当前通风柜面风速</li> <li>3)不安全的条件下，声音及显示报警</li> <li>4)通风柜需按国标标准保证安全最低排风量</li> <li>5)支持意外一键紧急排放功能</li> <li>6)支持就地操作，未授权密码保护</li> </ol>	
4	试剂柜	<p>1、柜体采用 1.2mm厚冷轧或镀锌钢板，直接成型，表面经环氧树脂粉末静电喷涂烤漆处理。门板材质为 8mm 厚有机玻璃，美观并易于观察柜内存放物品。柜体内设有 PP 材质耐酸碱腐蚀活动层板，均可自由调节高度，PP 层板带孔，有利于柜内各部位有害气体被快速净化。使用 PP 合页和 PP 把手，具有优良的耐腐蚀性能。</p> <p>▲2、须提供质检机构出具的抽检合格检测报告，检测项目须包括面板翘曲度、面板平整度、位差度、分缝、玻璃件焊接件和喷涂层电镀层外观、安全性、安全性、力学性能等。</p>	
5	生物安全柜	<p>技术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符合中国医药行业强制性标准YY0569-2011《生物安全柜》II级A2型的要求。</li> <li>2、气流70%循环，30%排放</li> <li>3、洁净度 ISO 4级（209E，10级 过滤效率99.9995%≥ 0.12μm颗粒）</li> <li>4、噪音 58~65dB(A)</li> <li>5、流入风速 ≥0.55m/s</li> <li>6、照度 ≥900Lux</li> <li>7、全中文人机对话界面，采用LCD彩色显示器，实时显示安全柜的运行参数及报警。实时显示下降风速、吸入口风速、过滤器使用寿命和阻塞报警、风机运行状况和故障报警、工作窗超过安全位置声光报警。</li> <li>8、SUS304优质不锈钢一体成型，三面无接缝圆角结构，不留死角，便于清洁。且处于负压环绕，保证污染气溶胶不外逸。</li> <li>9、进口直流无刷风机，根据双微风速传感器实时信号，稳定输出送风量。同比消耗功率节省40%以上。由于恒风量机组的运用，即使安全柜过滤器出现堵塞，风机自适应系统能确保下降风速和流入风速的稳定持续。</li> <li>10、配置大于4升的SUS304全不锈钢集液槽并标配排污阀。</li> <li>11、隔离操作10°倾斜设计，更符合人体工程学运力，使操作者更舒适。</li> <li>12、移窗升降定位悬挂系统，升降自如，定位准确，高可靠性，无故障免维护，即使意外停电移窗也能正常关闭。无需人员钻入</li> </ol>	

		<p>安全柜操作区，即可进行移窗玻璃的全幅擦洗消毒，无死角。</p> <p>13、照明和杀菌系统安全互锁。照明采用直流24V安全电压，照度可达900Lux，功耗仅30W，同比照度节能65%。</p> <p>14、设有节能模式，在运行状态下关闭前窗，3s后安全柜能进入低速节能运行模式，维持操作区的洁净度。一旦需要工作打开移窗，安全柜即刻进入正常运行状态，无需等待自净时间。有效提高操作人员的工作效率。</p> <p>15、失电记忆保护功能，当网电源意外失电恢复供电后，安全柜能循迹失电前运行状态，自行恢复运行状态并保持。充分保护操作人员的安全。</p> <p>16、带有移动脚轮的支架，可方便用户在平整地面的快速移动定位，到位后，将无外露螺纹的调整脚调节固定。</p> <p>17、标配紫外杀菌灯，辐照强度<math>\geq 400\text{Mw/m}^2</math>。配有紫外灯预约启停及紫外灯延时关闭功能。</p> <p>18、标配防溅电源插座2个（左右侧各1个），预留水、气阀门接口4个（左右侧各2个）。</p> <p>标配可卸式圆弧型搁手板，减少作业疲劳，便于搬运。</p>	
6	PP水槽	<p>实验室水槽，作为实验室重要的配件与水龙头搭配，用于实验室器具的盥洗。水槽边沿平整，契合台面。水槽需自带溢水功能，可防止在实验过程中无人看管时水漫过台面的情况。水槽材质为防腐材质。主要搭配PP存水器，防止虹吸现象。</p> <p>1.材质：采用高密度PP新料注塑成型，耐腐蚀、耐酸碱和有机物，如王水等；稳定性强，并具弹性、韧性，不易老化耐划。</p> <p>2.厚度：根据强度要求设计厚度为5mm-8mm。溢水管：新款溢水管与水盆一体注塑成型，防止废水溢出水盆及台面，保障是实验室的安全性。</p> <p>3.附件：高密度PP去水；含阻水盖、PP提笼。</p>	
7	三口水龙头	<p>三口水龙头：产品设计为三个独立控制的阀门和三个出水口，出水嘴设计为可以插皮管的尖嘴型。符合GB 25501-2010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标准，符合ASME A112.18.1-2012/CSA B125.1-12 认证标准。符合EN13792：2002认证标准。</p> <p>1.主体材料：直管：采用<math>\phi 26*1.2</math> mm管径的H63铜管制造。臂管：采用<math>\phi 22*1.2\text{mm}</math> 管径的H63铜管制造。鹅颈弯管：采用<math>\phi 19*1.0\text{mm}</math>管径的H63铜管制造，可360°旋转。</p> <p>2.涂层：高亮度环氧树脂涂层，耐腐蚀、耐热，防紫外线辐射陶瓷阀芯：90°旋转,使用寿命开关50万次,静态最大耐压10 bar，符合GB18145-2014标准。</p> <p>3.开关:肘动式，高密度PP材质,人体工学设计,手感舒适。</p> <p>4.通过检测机构的检测,并提供检测报告和提供保险合同。</p>	
		<p>1.洗眼喷头:单个喷头，喷头上有防尘盖，配有内部流量控制和过滤器。</p>	

8	台式洗眼器	<p>2.阀门：锻造黄铜挤压阀，具有可更换的不锈钢阀；</p> <p>3.把手和锁扣：不锈钢</p> <p>4.手柄和底座：尼龙</p> <p>5.管道8分的增强PVC软管，最大工作压力为300PSI。</p> <p>▲以上需要提供产品彩页资料。</p>
9	紧急喷淋	<p>1、用于室内。</p> <p>2、手动操作。</p> <p>3、地面安装式。</p> <p>4、洗盆采用RAL6029ABS材料。</p> <p>5、花洒采用RAL6029ABS材料。</p> <p>6、管路采用镀锌钢RAL6029环氧漆喷涂。</p> <p>7、洗眼器部分11.5L/MN,喷淋部分75L/MN。</p> <p>▲以上需要提供产品彩页资料。</p>
10	滴水架	<p>1.材质：高密度PP；</p> <p>2.类型：单面；</p> <p>3.底部托盘中间设有排水孔；</p> <p>4.可拆卸式滴水棒，具有锁扣功能，方便使用；</p> <p>5.安装方式：壁挂式/台式；</p> <p>6.尺寸：700*400mm。</p>
11	斑马鱼养殖系统（单面）	<p>1、配置 316L 材质不锈钢或铝合金机架，外形尺寸 1540×550×2000 mm，带底脚水平调节螺丝；</p> <p>2、配置有养殖水自动循环净化装置：包括微滤初处理、微滤精处理、活性炭过滤、循环紫外线消毒杀菌，生物处理（高效除氨）、充气补氧等配置；</p> <p>3、独立式五层单排小型鱼养殖单元采用嵌入式控制系统。控制采用 24V 安全电压，标准工业专业级 24V 弱电控制元件，提高设备的安全性和可靠性；自动液位保护，养殖缸内水的循环量大于 4 次/小时；设备全自动运行，故障保护；</p> <p>4、养殖缸采用PC 材质注塑一次成型；养殖缸缸底为平底，能有效排除残饵及斑马鱼排泄物，在正常循环的水流下即可快速实现养殖缸内养殖水的自洁，耐 120℃高温消毒。</p> <p>5、养殖缸标准配置：第 1 层安装 20 个 1L 养殖缸、第 2-4 层安装 36 个 3L 养殖缸、第 5 层安装 6 个10L 养殖缸</p> <p>6、每个养殖缸的供水流量单独可控；每排养殖缸的供水流量单独可控；排水总成采用 PC 材料注塑一次成型。</p> <p>7、管材管件等部件符合中国生活饮用水卫生规范。</p> <p>8、回水槽采用 PC 材质，模具一次成型，无死角。</p>
		<p>1、配置 316L 材质不锈钢架，外形尺寸 1540×700×1980 mm，机架材料规格为 25×25×2.0 mm，带底脚调节螺丝；</p> <p>2、配置有养殖水自动循环净化装置：包括微滤初处理、微滤精处理、活性炭过滤、循环紫外线消毒杀菌，生物处理（高效除氨）</p>

12	斑马鱼养殖系统（双面）	<p>、加热控温、充气补氧等配置；</p> <p>3、斑马鱼独立式养殖单元采用嵌入式控制系统。自动液位保护，控制采用 24V 安全电压，标准工业专业级 24V 弱电控制元件，提高设备的安全性和可靠性；养殖缸内水的循环量大于 4 次/ 小时；</p> <p>4、养殖缸采用PC 材质注塑一次成型；养殖缸缸底为平底，能有效排除残饵及鱼类排泄物；在正常循环的水流下即可快速实现养殖缸内养殖水的自洁，耐 120℃高温消毒；</p> <p>5、养殖缸配置：第 1 层安装 40 个 1L 养殖缸、第 2-4 层安装 72 个 3L 养殖缸、第 5 层安装 24 个 12L 养殖缸；</p> <p>6、每个养殖缸的供水单独可控；每排养殖缸的供水单独可控；排水总成采用 PC 材料注塑一次成型；管材管件等部件采用专业饮用水级别；</p>	
13	天平台	<p>1.台面：36mm厚度大理石减震设计。</p> <p>2.调整脚：采用高强度螺杆钢及纯尼龙或改性硬聚氯乙烯，可调高度大于200(±5%)，螺杆直径≥10mm，具防滑减震耐蚀的特点，保证整个柜体水平良好；加工工艺优良，确保产品质量良好。</p> <p>3.承重：整体≥350kg。</p> <p>响应供应商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抽检检测报告</p>	
14	实验台线槽插座	实验室专用钢制盒配五孔插座	
15	万向排气罩	铝合金万向抽气罩	

## 第二部分：智能化技术要求

### 1、总体要求

#### 1.1运行可靠

该实验室运行综合管理服务应保证实验室24小时运行辅助管理。

#### 1.2 安全性

服务承载着实验室的统一管理，包括职业安全实验室环境预警安全监管、设备温度安全监管、大型仪器设备预约监管等功能。应配置防火墙，软、硬件设备要求运行稳定、事故率低，保证系统可以无故障连续运行。

#### 1.3智能化

应界面友好，方便操作和管理，提升实验室仪器设备、环境、运行的智能化管理。

#### 1.4可扩展

在满足目前实验室运行管理的基础上，能够适应实验室设备、存储等的要求。

### 2、服务涉及主要设备技术要求

#### 2.1 实验室环境管理设备及功能

(1) 主要对各实验室内有毒有害生物安全和化学风险和影响实验结果的关键参数温度、湿度

、压差等实时监测和分析是否达到国家标准规定的范围内

(2) 可设定最低温度和最高温度，如超过设定温度范围将现场报警，并将上述监测数据远程发送到中控室，远程报警

(3) 可设定最低湿度和最高湿度，如超过设定湿度范围将现场报警，并将上述监测数据远程发送到中控室，远程报警

(4) 可设定最低压差和最高压差，如超过压差范围将现场报警，并将上述监测数据远程发送到中控室，远程报警

▲ (5) 每套实验室温度湿度压差安全监管仪应配置10寸及以上触摸屏一套，温湿度传感器1套，微压差传感器1套。压差传感器测量范围：-50~50Pa,精度±0.5Pa；温湿度传感器测量范围：温度-10~50度，精度±1度，相对湿度0-100%RH,精度±2.0%RH。提供第三方计量机构出具的温湿度压差监控仪校准报告，温度、相对湿度和压差的校准结果满足精度要求。

(6) 所有安全监管数据可溯源，可以根据日、月、年输出监测数据，并生成监测报告，为实验人员操作安全和实验室节能管理提供依据

▲ (7) 实验室安全监管管理功能应具备实验员、实验室主管、安全主管三级网络化数据管理，软件实现以上内容的实时监测数据显示和数据分析存储、进行故障定位、发送异常报警（可有多种方式），具有数据统计和归纳功能，定期进行统计数据分析。具备网络自检功能，一旦检出异常，可采用多种方式报警。实现对实验室环境安全的安全监管和预警。软件系统应有自主知识产权（提供相应的自主知识产权证明，加盖公章），投标时候提供自主知识产权承诺

## 2.2 实验室安全设施管理设备及功能

(1) 主要针对实验室的通排风系统进行优化和监测管理，提供实验环境的安全保障。

(2) 监测的内容包括通风柜终端运行状态、通风柜VAV阀件监测、排风系统管道阀件监测、新风管道VAV阀件监测、管道压差监测、实验室温度控制设备和排风新风系统温湿度和余风量监测等。

(3) 实验室安全设施管理设备功能实现以上内容的实时监测数据显示，进行故障定位，发送异常报警（可有多种方式），监测数据分析、实现对实验室安全隐患的预警和排除，保障实验室人员人身安全。

## 2.3 实验室供气管理设备及配套管理功能

(1) 主要针对集中供气系统进行泄漏报警管理。设备包括气体浓度探头、通讯控制器、报警设备、显示控制设备等。

(2) 对汇流排间的2种气体（N<sub>2</sub>,CO<sub>2</sub>）的气体浓度实时监测和泄漏报警，对终端用气点的气体浓度实时监测和泄漏报警等。

(3) 实验室供气管理设备及配套管理功能实现以上内容的实时监测数据显示，进行气体泄漏报警，泄漏点定位显示，发送异常报警（可有多种方式），必要时可以切断部分供气设备，实现对实验室集中供气的使用安全隐患的预警和排除，保障实验室人员人身安全。

## 2.4 风机设备管理设备及功能

(1) 主要针对实验室通风柜排风系统风机设备的运行管理和监测。

(2) 实验室的排风系统是一个综合系统，包含多个子系统风机设备，全网络化设计。运行过程中通过对风机工作状态实时安全监管，主要包括用电状况、工作频率、风压状态、排放浓度等数据，有效的对通风柜排放的实验废气进行安全监管，满足国家排放标准。

(3) 系统配备压差传感器、控制模块、管道压力传感器、风量传感器、电流安全监管设备等对风机运行实施检测盒控制。

(4) 风机设备管理功能对风机实时安全监管，安全监管数据信息分析和定期存储，进行故障报警，故障定位，发送异常报警，保证整个排风系统正常运行，保证实验环境安全。

#### 2.5 数据存储管理设备及功能

(1) 主要是带加密和自动备份管理的数据存储器

(2) 为确保数据安全，配备必要的断电保护设备和电源稳压设备

(3) 数据存储管理设备功能主要用于汇总存储各独立管理系统的实时数据，并存入各数据库进行备份。定期会存储在中央数据管理系统中，存储在总数据库中，建立实验室的运行管理大数据库，支持实验室数据的可追溯性。系统功能对各独立管理系统数据分类管理和存储，定期数据分析，上传中央管理系统（云端），数据访问采用授权分级管理，记录访问人员信息。

#### 2.6 管理系统设备及功能

(1) 管理系统设备是整个实验室运行综合管理系统的核心。

(2) 主要设备以综合服务器为核心，包括不间断电源、显示设备、楼宇BA对接、远程报警设备、网络安全设备等基础设备。

(3) 配备必要的环境安全监管设备（温湿度、工作电压电流监测等）。

(4) 管理系统设备功能包括完整的综合管理软件、数据库系统，数据存储和备份系统、服务器操作管理系统、网络安全管理、报警远程管理、网络安全管理软件。主要完成对整个设备系统运行管理监测，对数据进行分类统计管理，确保可追溯性

A. 保障7\*24运行不能出现系统崩溃，保证运行稳定可靠。

B. 支持全系列网页浏览器可以在Windows、Mac iOS、Linux下使用，支持Android，iOS系统可以在安卓，苹果移动设备上使用。

C. 基于大型数据库开发，通用性强，网络共享能力强且信息交流快捷。基于角色的权限访问控制(RBAC)模块的权限设计，安全灵活。

D. 整个实验室智能化管理系统可以两种模式存在：一是依托于已有的信息化网络平台，二是以独立的信息化管理平台存在。系统涉及人员可以根据自身需要进入不同模式的平台进行相关活动。

E. 整套系统主要为B/S架构，使用最先进的三层网络架构开发完成，将功能的核心部分——流程和逻辑关系分离出来。整个实验数据放在服务器上，管理人员、在办公室、在家甚至在外通过网络均可以对仪器设备、实验项目、实验过程等进行管理安全监管，而实验人员则可以在机房或在能上网的地方进行实验准备、预约、填报、查询登记等活动。

F. 功能要求分三层结构

a.基础层整合外部应用程序

3 主要包括核心服务器、数据采集和备份系统、安全出入和身份管理、安全监管系统管理端、公告和统计系统、楼宇对接等。

b.中间层提供系统模块结构和数据字典管理

主要包括人员管理（包括用户和角色）、内容管理、设备管理、结构管理、中间层数据接口等。

c.应用层为各类应用程序，经过统一身份认证接口可以登录到各模块执行。包括数据采集终端、控制终端、安全保障终端、数据交互交换系统、安全管理终端等。

### 第三部分 新风及净化空调设备

#### (一)、设计依据

- 1、《民用建筑供暖通风与空气调节设计规范》 GB50736-2012
- 2、《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243-2016
- 3、《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50016-2014（2018年版）
- 4、《科研建筑设计标准》 JGJ91-2019
- 5、《生物安全实验室建筑技术规范》 GB50346-2011
- 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 7、《室内空气质量标准》 GB/18883-2002
- 8、《空气净化器》 GB/T18801-2015
- 9、《实验室变风量排风柜》 JGT222-2007
- 10、《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规范》 GB50738-2011
- 11、采购人提供的相关要求

**（二）、本工程设计内容**

普通理化实验室采用机械排风，新风采用自然补风。细胞房采用一套独立机械送、排风系统。

**（三）、室外气象参数**

室内设计参数

房间名称	夏季		冬季		洁净度	换气次数
	温度（℃）	湿度（%）	温度（℃）	湿度（%）		
普通实验室	18~26		18~26			根据局部通风归等设计，自然补风
细胞房	18~26	40~60	18~26	40~60	万级	排风：15次* m³/h，新风依据压差调节。

**（四）、冷热源设计**

细胞房采用直膨式恒温恒湿全新风空调机组，外机为风冷热泵机组，设备置于屋面。由恒温恒湿机组精确制冷及制热。

**（五）、通风设计**

1、一般实验室通风设备包括实验室内的通风柜、原子吸收罩、万向排气罩等，根据各实验室通风换气要求以及建筑实际情况，所有通风设备均通过管道进入风井并引入屋顶排放。新风采用自然补风。

2、细胞房根据换气次数计算设计1套排风系统风机采用耐腐蚀玻璃钢离心风机，做防腐、防晒、防雨、防震相应设施，通风系统风管采用耐火等级为B1级PP防腐风管，尾气采用活性炭吸附处理，达标排放。新风采用直膨式恒温恒湿全新风空调机组，置于屋面，由恒温恒湿机组精确制冷及制热。

3、该工程屋顶式排风系统,采用变频控制，采用静压传感变频控制系统，通风柜采用电动调节阀控制风量。

4、风机采用变频离心风机，风机电机运行从0Hz~50Hz调节风量。

5、控制方式：当系统中末端开启设备数量增加，系统风机变频调节，风量增加；当系统末端

设备开启数量减少时，系统风机变频调节，风量变小。当系统中所有设备关闭时，系统风机关闭。

#### （六）、设备及管道安装

设备安装除按设计图纸，设计说明以及有关规范、标准执行外，尚应满足下列要求：

- 1、在本工程中安装的设备产品必须首先满足图纸的设计参数，然后还应具有产品牌号、注册商标、产品合格证书、产品鉴定书、安装运行说明书或手册；
- 2、设备原有的保温层不得损坏，否则应及时修补好；
- 3、凡外露的传动机构，像三角皮带、联轴器等处均应安装安全防护罩，皮带防护罩可按采暖通风国家标准图集选用；
- 4、直接传动的设备轴线与电动机必须安装在同一轴线上；
- 5、屋面上的设备（风机等）应安装在设备基础上，设备基础高出屋面200mm且基础面应为水平。风机需自带弹簧减震,安装风机框架与基础接触的部位应设置橡胶减震垫；
- 6、凡直通大气的进、排风设备或风口必须采取防雨、防虫等防护设施及其他安全措施。
- 7、通风设备（风机、空气处理器）与基础之间设弹簧减震垫，设备基础待设备到位后，核对无误再施工。

#### （七）、消声、减震

- 1、所有设备尽量选用低噪声型，降低噪声源；
- 2、屋面风机安装基础做减振处理。

#### （八）、风管

- 1、新风管道采用镀锌钢板材质，排风管道采用PP材质；
- 2、风管与设备连接处应设置长度为150-300mm帆布软连接；
- 3、安装时与其他工程配合、穿楼板、层面、墙洞应配合总体需求的需要，保其美观；
- 4、风管接口的连接应严密、牢固、风管法兰的垫片材质应符合系统功能的要求，垫片不应凸入管内，亦不宜突出法兰外（其垫片厚度约3-5mm）；
- 5、风管内不得设电线、电缆，风机控制线（用镀锌线管穿线）在风管外跟风管敷设至风机，风管与配件可拆卸的接口，不得装在墙和楼板内；
- 6、方形风管边长大于630mm均应采用加固措施，加固方法可根据需要采用楞筋、立筋、角钢、扁钢、加固筋及管内支架等；
- 7、对高、中压系统的拼接缝合，接管连接处均需采用密封胶或密封胶带进行密封，以防止渗漏。
- 8、通风风管用角钢法兰连接时，法兰间用厚4.0mm的8501密封胶条作垫片，排烟风管或排风兼作排烟的风管用厚为4.0mm石棉胶垫作垫片。
- 9、风管支、吊架间距，水平安装时，直径或边长 $\leq 400\text{mm}$ ，间距不大于4m； $> 400\text{mm}$ ，间距不大于3m；垂直安装时，间距不大于4m。
- 10、当风管高度 $\leq 200\text{mm}$ 时，可用单叶调节阀， $> 200\text{mm}$ 时，均采用多叶调节阀。
- 11、防火阀、电动风阀及超过10公斤的风阀等风管配件应安装在独立的支架上。
- 12、风管穿越防火墙、楼板、竖井壁所装的防火阀应尽量贴墙、贴楼板或贴竖井壁安装。
- 13、风管穿越变形缝时，应设置柔性接头，其长度应比变形缝宽度长150mm。
- 14、穿越不同防火分区时，按气流方向，加压、补风风管上游段及排烟风管的下游段；防火阀与防火墙、竖井壁及楼板之间的风管需作如下加强处理：用厚玻璃纤维棉毡做隔热层，经钢丝网捆扎后，再抹15mm保温水泥保护壳。
- 15、在风管穿越防火墙或楼板时，应预埋管或防护套管，防护套管板厚不应小于1.6mm，风管与

防护套管之间需用玻璃棉毡等不燃柔性材料封堵。

#### (九)、调试

整项工程安装完毕后，必须进行下列各项调试工作：

- 1、务必使各系统的每个送风口达到设计风量；
- 2、务必把各种设备调整到额定工况下运行（设备的调试工作，一般由供货商负责）
- 3、管道严密检测：**A**采用漏光检测；**B**漏风法检测法；
- 4、噪音检测标准：按国家环境噪音检测标准，通风柜产生的噪音不允许超过**65**分贝，检测测试者操作者的位置，噪音指风机在运行时所产生的噪音；
- 5、风速检测：在通风柜操作门打开**30-40cm**时，在操作门几个等距点采用风速仪测试得的面风速，应符合 **$0.5\pm 0.1\text{m/s}$** 为合格。其它通风设备按图示所需风量检测。

#### 第四部分 排风设备

##### (一) 工程范围

本次工程范围为与通风柜、功能区排风、万向罩等设备配套的排风系统采购、安装、调试等。

##### (二) 设计规范

《采暖通风与空气调节设计规范》GB50019-2003

《科学实验室建筑设计规范》JGJ91-93

《实验室变风量排风柜》（JG/T222—2007）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低压配电设计规范》GB50054-1995；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

《采暖通风和空气调节设计规范》(GBJ50019-2003)

《排风柜》（JB/T6412-1999）

##### (三) 设计技术指标

- 1、通风柜平均面风速为**0.3-0.7m/s**；
- 2、风柜阻力 **$\leq 70\text{Pa}$** ；
- 3、排风柜控制浓度 **$\leq 0.5\text{ml/m}^3$** 。
- 4、房间噪音低于**60dBa**
- 5、管道流速**8--12m/s**
- 6、管道噪音 **$\leq 50\text{ dBa}$**

##### (四) 排风系统技术要求

###### 1、钢制离心风机

(1)、使用环境温度： **$-15^{\circ}\text{C}$ — $45^{\circ}\text{C}$**

(2)、噪音： **$\leq 70\text{dB}$**

2、风管、风阀等管配件材质、制作技术、性能质量标准说明（1）、板材放样划线前，应留出收缩余量。每批板材加工前均应进行试验，确定焊缝收缩率。

(2)、锯割时，应将板材紧贴锯床表面，均匀地沿割线移动，锯割得速度应控制在每分钟**3**秒以内，以防材料过热，发生烧焦和黏住现象。切割时，宜用空气压缩机进行冷却。

(3)、板材厚度大于**3mm**应开**V**型坡口；板材厚度大于**5mm**应开**双面V**型坡口

。坡口角度为50°-60°，留钝边1-1.5mm，坡口间隙0.5-1mm，坡口的角度与尺寸应均匀保持一致。

(4)、圆形法兰制作，应将其按直径要求计算半条长度并放足热胀冷缩余料长度，用剪床或圆盘锯剪切成条形状。圆管法兰宜采用两次热成型，第一次将加热成柔软状态的聚丙烯板卷成圈带，接头焊牢后，第二次再加热成柔软状态板材在胎具上压平校型。

(5)、圆形管材厚度（mm）要求

风管直径D板材厚度

D≤320 5.0

320≤D≤400 6.0

400≤D≤500 6.0

500≤D≤600 6.0

600≤D≤700 7.0

700≤D≤800 8.0

800≤D≤900 9.0

依次类推

▲(6) PP管阻燃性能不低于V-2级，提供第三方出具的材料检测报告。

(7) 电线按设计容量选择电线的截面积大小。

## 第五部分 给排水技术要求

### (一)、给水系统

给水采用PPR管，给水龙头出水水质必须符合现行《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要求。给水取水来自卫生间或原房间水点。每个洗眼器内部自带有减压装置将水压降到0.01MPa,从而达到使用要求。

### (二)、排水系统概述

1、排水方式：实验室废水采用自流方式排至原有的废水立管，由业主自行收集处理。

2、实验室内水槽通风柜，需根据工艺情况现场确定开动位置。

### (三)、一般说明

1、尺寸单位：管道长度和标高以米计，其余均以毫米计。

2、给水管道标高是指管道中心线标高，例如1.200表示该管段安装在本层楼面以上1.200米处；

排水管道标高是指管道内底面标高。如-1.300表示该处管内底面标高比本层楼面低1.300米。实际施工过程中，如需变更安装高度，可根据施工的具体情况变更管道的安装高度。

3、除注明常闭的阀门外，各系统的阀门在正常运行时均为常开，且所有阀门均应有明显的开、闭标志。

4、除设计图中已有安装大样外，一般的卫生设备均参照国家标准图集进行安装。

5、管道、设备和卫生器具安装，应与土建施工、通风管道、电缆电线管安装密切配合。

6、各给水管安装应满足规范要求，有防止污染的措施。生活给水不得因管道内产生虹吸、背压回流而受污染；卫生器具和用水设备、构筑物等的生活饮用水管配水件出水口应符合下列规定

：

- 1) 出水口不得被任何液体或杂质所淹没;
- 2) 出水口高出承接用水容器溢流边缘的最小空气间隙, 不得小于出水口直径的2.5倍。
- 3) 在所有安装了地漏的房间或区域, 地面以坡度值为5‰朝地漏点位泛水;
- 4) 所有洁净区域的地漏, 一律安装洁净地漏。

7、本说明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的相关要求执行。所有设备与机械的安装应符合《机械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通用规范》(GB50231-2009)及设备、材料生产厂家说明书的具体要求进行施工。

#### (四)、管道材料及接口一览表。

给水管: PP-R

排水管: U-PVC

1、减压阀均要求能减静压和动压, 工作压力同各部位阀门的压力一致, 减压阀前过滤器须定期清洗和去除杂物。

2、所有穿沉降缝、伸缩缝、变形缝的给水管道, 无论图中是否表示, 均应设置补偿管道伸缩和剪切变形的装置。

3、塑料管外径与公称直径对照关系: (参见《表-09 塑料管外径与公称直径对照关系表》)

表-09 塑料管外径与公称直径对照关系表

塑料管外径m m(Dn)	20	25	32	40	50	63	75	90	110
公称直径 (DN)	15	20	25	32	40	50	65	80	100

4、排水管道的横管与横管, 立管与横管之间的连接, 宜采用45°用弯曲半径不小于4倍管径的90°弯头连接。

5、单个污水池、洗涤盆或池的存水弯管径为DN50。存水弯水封高度≥50mm。

6、凡设有地漏处, 其周围的地面应不小于0.01的坡度坡向地漏处。地漏篦子顶面标高应低于设置处地面标高5mm。地漏水封高度≥50mm。洁净区域采用洁净区专用地漏, 其他位置采用普通地漏。未标注尺寸地漏均为DN50。排水地漏的类型(直通式), 严禁采用钟罩式地漏。

#### (五)、管道敷设及支吊架:

1、安装可曲挠橡胶接头或金属软管的两端管道, 均应设置支墩或支架, 使其不承受管道重量。

2、支架设置及间距:

1) 管道支吊架的安装可以与其他专业的管道共同考虑。支吊架做法参见标准图集03S402《管道支架及吊架》施工。

2) 管道支吊架间距详见《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上的规定。

3) 管道支架最大间距: (参见《表-10 排水塑料管道支吊架最大间距》),

表-10排水塑料管道支吊架最大间距(单位: m)

管径(mm)	50	75	110	125	160
立管	1.2	1.5	2.0	2.0	2.0
横管	0.5	0.75	1.10	1.30	1.6

4) 管道支架或管卡, 应固定在梁侧面、板下或承重结构上。当采用钢支架时, 管道与支架间应设隔垫。

排水管采用管卡, 支架应安装在接头附近, 并应在接头卡压前安装支架。

5) 在临近阀门和其他大型附件处应加设支架。

6) 管束密集处应配合土建在梁中或板下设预埋件。

### 3、其他

1) 凡未注明坡度的排水管道采用标准坡度。(参见《表-06生活污水管道安装坡度》)

表-06生活污水塑料管道的坡度

项次	管径(mm)	标准坡度(‰)	最小坡度(‰)
1	50	25	12
2	75	15	8
3	110	12	6
4	125	10	5
5	160	7	4

2) 管道在穿墙、楼板时应预留孔洞或预埋套管, 规格应比所穿管道大2号, 穿楼板和地下室外墙时预埋刚性防水套管。

3) 安装在墙壁内的套管, 其二端与装饰面平。

4) 穿墙和楼板的套管与管道之间的缝隙应用阻燃密实材料和防水油膏填实, 端面光滑。管道接口不应设在套管内。

5) 包在管井和吊顶内的立管检查口和阀门, 均设检修门, 尺寸和做法详见建筑设计。给排水承包商应指定检修门位置。

6) 管道穿越墙体、楼板的孔洞应配合土建施工预留。没有预留的洞, 施工单位可按实际尺寸自行补充预留洞, 或在管道安装时补充钻孔、打洞。施工时, 其钻孔位置应征得结构工程师认可。

7) 管道穿防火墙时: 管道穿越墙体两侧应设阻火卷, 应采用防火封堵材料将墙与管道之间的空隙紧密填实。

8) 实验室排水立管上的检查口, 底层和最高层应设置, 一般每隔一层设置。检查口应高出地面1.0米, 且应高出卫生器具上边缘150毫米。若立管转弯时, 在其上部增设一检查口。排水管上检查口、清扫口除图中标明者外, 还应按《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第5.2.6条和5.2.7条要求设置和安装。当采用带门三通和弯头时, 此门可替代清扫口和检查口。

9) 排水立管用管卡定位, 管卡距离不得超过3米。承插管一般每根直管均应设管卡, 多层建筑立管底部应设支座或吊卡。

10) 排水立管不应穿过空气洁净度10000级以上的洁净室(区); 排水立管穿越其他洁净室(区)时, 不应设置检查口。空气洁净度100级的洁净室(区)内不应设置地漏。

### 4、排水管道伸缩节的设置

1) 横干管设置伸缩节, 一般不大于4m或按图纸中要求设置。横支管上合流配件至立管的直线管段大于2m时应设伸缩节, 但最大间距不大于4m。

2) 管道设计伸缩量当管径小于等于110mm时, 伸缩量不大于12mm; 当管径大于等于160mm时, 伸缩量不大于15mm。伸缩节两端设滑动支架, 伸缩节间中部设固定支架。

### (六)、防腐及涂色

- 1、设备和管道应按《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做防腐处理。
- 2、管道防腐时应在安装前进行除锈，底漆两道及两道面漆。
- 3、面漆颜色按如下规定涂刷：
  - 1) 常用管道涂色如果业主要求按照业主要求执行。
  - 2) 横管色圈间距一般为3.0m。
  - 3) 为辨别管道内介质流向，在管道可见部位用鲜明的颜色箭头标出介质流动方向。
  - 4) 所有管道涂色工作必须在水压力或密闭性试验合格后进行，有绝热保温层的在管道绝热保温层施工后进行。

#### (七)、管道试压

- 1、PP-R给水管道试压按《建筑给水聚丙烯管道工程技术规范》(GB/T50349-2005)执行，并需符合《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 2、隐蔽或埋地的排水管道在隐蔽前必须做灌水试验，其灌水高度应不低于底层卫生器具的上边缘或底层地面高度。检验方法：满水15min水面下降后，再灌满观察5min，液面不降，管道及接口无渗漏为合格。
- 3、水压试验的试验压力表应位于系统或试验部分的最低部位。

#### (八)、管道冲洗

- 1、给水管道在系统运行前须用水冲洗和消毒，要求以不小于2.0m/s的流速进行冲洗并符合《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中4.2.3条的规定。
- 2、排水管冲洗以管道通畅为合格。

### 第六部分：气路设备

#### (一) 设计和施工依据

- 1、《工业金属管道设计规范》 (GB50316-2008)
- 2、《工业金属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GB50235-2010)
- 3、《现场设备、工业管道焊接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GB50236-2011)

#### (二) 主要技术要求和说明

##### 1. 技术要求及说明

- 1) 本项目均需用不锈钢管道由气体钢瓶瓶阀处连接到相关的用气点，为了满足色谱、光谱等实验室实验用气的需求，需要用到多种气体均需用不锈钢管道由气体钢瓶瓶阀处连接到相关的用气点，采用集中供气，易燃气体与助燃气体须分开存放；所有气体由气瓶间引出，设计需提供气体平面图。采用集中供气，易燃气体与助燃气体须分开存放；所有气体由气瓶间引出。
- 2) 管道安装后一定要按照《工业金属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进行验收，所有管道在安装完毕后一定要做气密性实验，确保不泄漏，并保证各用气点终端压力满足仪器要求。
- 3) 管道安装采用焊接方式连接，连接后一定要做24小时气密性实验，确保不泄漏。
- 4) 设计时需注明管道的标高。实在无法注明标高的管道，需根据现场情况酌情安装，以方便操作、利于检修和安全运行度。
- 5) 管道穿墙处理：管道穿墙均加套管，套管与管道之间用密封材料填实密封。
- 6) 氢气、乙炔管道在设计时，应在自动切换阀出来后，安装阻火器。
- 7) 所有管道采用3/8"、1/4"316L BA级不锈钢管，壁厚度为 $\geq 0.8\text{mm}$ ；经外表面抛光，内表面化学处理，适用于高纯气体的供气。
- 8) 集中供气系统需具备低压报警和泄漏报警功能。
- 9) 系统采用二级减压设计，即气瓶端为一级减压，仪器室终端为二级减压，气瓶端采用双钢

瓶全自动切换阀供气，终端安装二级调压阀，压力可根据仪器使用压力调节。

10) 对于可燃气体配置可燃气体报警系统，当室内可燃气体报警。积聚至到危险上限时，可燃气体报警系统发出蜂鸣声及灯光指示。

11) 配备低压报警系统，钢瓶压力过低的时候，系统发出报警提示。

2.主要产品及配件要求：

(1)半自动供气减压系统/半自动切换减压装置/半自动切换汇流排：

双侧式半自动型减压供气系统；自动切换双侧供气，24H不间断连续供气

双侧配置废气吹扫膜片阀组；保证使用气体纯度保证6.0级

双侧配置主进气控制膜片阀组；方便气体控制和系统检修

阀门阀体组件和阀芯采用不锈钢316L材质

减压阀和隔膜阀膜片须采用哈氏合金Hastelloy C276材质

产品组件均经超声波洁净处理；保证不会二次污染高纯气体

(2) 二级减压器/二级管路减压器/终端二次减压器：

阀门阀体组件和阀芯采用不锈钢316L材质

减压器膜片须采用哈氏合金Hastelloy C276材质

减压器上盖配置防爆泄压孔

产品组件均经超声波洁净处理；保证不会二次污染高纯气体

(3) 不锈钢球阀

1) 球阀技术配置：阀门316L优质不锈钢材料，高压双卡套接头连接设计，确保无泄漏。

2) 所有卡圈经过低温硬化渗碳过程，阀门的洁净度方面符合高纯供气系统的特殊要求，材料质量的监控管理。

3) 经过清洗去油脂处理工艺，避免气体被污染及泄露，具有优异的耐腐蚀性，尤其是对硫酸、盐酸、醋酸、甲酸、酒石酸、酸性硫酸盐和碱性氯化物等，洁净度BA级。

(4) 不锈钢阻火器

采用316L优质不锈钢材料，强度及耐腐蚀性高。微孔散热型火焰熄灭装置确保火焰熄灭，气体单向阀在回火过程自动将气源瞬间切断。

(5) 不锈钢管

1) 采用不锈钢管,外表面抛光内表面化学处理，管尺寸为1/2"、3/8"和1/4"，最大承受压力为300bar，气管适用纯度等级为6.0的气体。气管及其配件出厂前均经超声波洁净处理（CFC-FREE环保处理）。

2) 材质：SS316L BA管。

(6) 不锈钢高压软管

1) 材质：316L不锈钢；

2) 技术配置：内管316不锈钢波纹管，外包不锈钢编织，防暴弹簧固定加强型结构，两端接口1/4"FNPT，用途：用于连接钢瓶接口，乙炔专用高压软管：专用于乙炔，带单向阀和钢瓶接口，有足够的韧性、柔软性，方便在一定操作范围内换接钢瓶；

3.4施工技术要求

3.4.1 不锈钢管的焊接质量要求：不锈钢管采用微处理控制TIG电源和全封闭式焊头进行的全自动焊，焊接质量要求如下：

1) 不锈钢管的焊接两管端必须垂直于管中心轴线；端面平整光滑、无毛刺；对口不得有间隙

；应无错边。即使有错边：直径等于和小于2英寸的不锈钢管，错边量不得超过管壁厚度的10%；直径大于2英寸的不锈钢管，错边量不得超过管壁厚度的15%。

2) 不锈钢管的焊接质量为自熔全焊透焊缝，管内外焊缝平整光滑，焊波整齐美观。

3) 焊缝如有凹凸部分，最多不准超过管壁厚度的10%。

4) 不锈钢管焊缝应焊趾整齐，焊波均匀，焊缝宽度一致，焊缝如有宽窄，应不超过±0.008英寸（即：±0.2mm）。管内焊缝表面宽度为外缝表面宽度的60%左右。

5) 不锈钢管内焊缝及热影响区不应有氧化变色。

6) 不锈钢管内、外焊缝表面不准有气孔、裂纹等任何焊接缺陷。

7) 不锈钢管焊缝的波纹圆弧线清楚，内外焊缝平整光滑。

#### 3.4.2 不锈钢管的安装技术要求

1) 不锈钢管的安装现场应整洁干净，安装人员必须戴洁净手套。

2) 不锈钢管的支架材质、型号规格和设置距离，按设计图纸规定和要求执行。管卡环必须套上聚乙烯管。不锈钢管与支架之间应填3-4mm的聚乙烯板。

3) 不锈钢管搬运及起吊时，不准与碳钢接触、碰撞、磨擦。在某些（如厂区管道等）场合安装的不锈钢管，在预制、安装过程中，可不拆或少拆其外包装塑料袋，以利于保护管子。到交工前拆掉包装塑料袋。

4) 所有不锈钢管道两端用塑料盖密封，外部有塑料套密封，确保在安装前才将塑料套拆封，并除去塑料盖，以保证管道不被灰尘污染。

5) 管道铺设时，应注意平直，弯管处采用专用弯管器，不得徒手弯曲，切断管道时，应采用专用切管器操作，严禁用锯子锯断管道。管道切断后，应用专用工具处理断口处毛刺。

6) 所有螺纹连接处应采用密封带密封。

7) 所有调节阀固定面板、所有出口点及所有管道上，都应贴设有对应气体的成分及浓度的气体标头。

8) 所有系统部件安装完毕后，应用99.99%的高纯氮气进行六小时的吹扫，吹扫时边敲打管壁，让管内壁粉尘颗粒脱落，以保证系统内部清洁。

9) 吹扫完毕后，用99.99%的高纯氮气进行检漏保压测试，测试压力应为工作压力的1.5倍。

### 第七部分：洁净装饰、配套屏障围护

#### 1. 彩板围护结构

(1) 彩板围护结构主要包括顶板、隔墙、洁净门、视窗、安全门、防火门、互锁门、压差计、传递窗、烘手器、手消毒器、PVC地坪等。

(2) 隔墙—隔墙、隔墙-顶板之间均为圆弧形式；地坪—隔墙为PVC上墙圆角形式。

(3) 所有吊顶龙骨框架是由悬挂吊杆来吊装，吊杆通过专用固定件固定在建筑物现有的檩条上。吊杆是螺纹吊杆，并配套可调节吊顶水平的方形托架来悬挂。吊顶龙骨为暗藏式龙骨，材质为铝合金。

(4) 完成的吊顶可上人，能承受负载不小于120kg/m<sup>2</sup>，同时在吊杆安装后进行承重试验抽检，确保安装后的吊杆具有完全的承载能力。

(5) 金属吊杆应经过表面镀锌处理，在使用过程中不得有锈蚀现象发生。镀锌采用热镀锌，镀锌层含锌量为80g/m<sup>2</sup>。

#### 2. 顶板

(1) 顶板的表面在洁净室一侧应完全的光滑，以便于清洁和长久抗菌，接缝采用中性硅胶密封。密封材料环保抗菌，抗臭氧，不易老化。

每个房间的吊顶布置宜单独考虑，风格须统一，便于日后改造或临时变更。

外形偏差要求：长度 $\leq 1\text{mm}/\text{m}$ ；宽度 $\leq 1\text{mm}/1200\text{mm}$ ；厚度 $\leq 0.5\text{mm}/50\text{mm}$ ；组合板缝处（上下板）错落不大于 $1\text{mm}$ ，平整度 $\leq 1\text{mm}/1000\text{mm}$ 。

▲（2）顶板为 $50\text{mm}$ 玻镁手工岩棉板，单面内贴 $5\text{mm}$ 玻镁，内填充岩棉。需提供材质A1级防火检验报告。

（3） $h=50\text{mm}$   $0.5\text{mm}$ 宝钢基板颜色：乳白色。按设备安装图要求布置吊顶标高；板与板之间用中字铝型材连接，缝隙 $3\text{mm}$ ，立缝均匀；密封胶密封；在密封胶区域内，凡是有可能影响洁净度，灰尘内漏的缝隙，应均匀涂抹密封胶，涂胶时，应做到干净、整洁、饱满、光滑、顺直；顶板组装时要与电气安装紧密配合，应做到灯具、风口等设备顶板内的配管不遗漏。实验室腔体顶板应能承受送风机或排风机压力，同时也走动的压力负荷。吊要满足人员顶及吊挂件必须采取牢固的固定措施，要求稳固性好。在适当位置设置 $800*800$ 检修口。

### 3. 隔断墙

（1）隔断墙用于房间的分隔。彩钢板隔墙包括洁净室内部的土建柱、土建墙和消火栓等均采用洁净室隔墙来覆盖。所有部件的接缝用环保抗菌的硅胶密封，硅胶防腐防霉，不老化，耐臭氧。舒适性隔墙依据图纸采用钢化玻璃隔墙或轻钢龙骨纸面石膏板隔墙。

（2）彩钢板隔墙应稳定、坚固，不受穿孔作业的影响，并具有较强的弯折强度。墙体至少可以不变形承受两侧  $60\text{Pa}$  的压差。拆卸一个板块或部件的时候，其余隔墙的稳定性和强度不受影响。

（3）彩钢板墙面光滑平整无突出物，无积灰凹凸面及划痕，坚硬，抗机械压力，容易擦拭，卫生、防腐防霉。可使用一般的清洁剂重复擦洗。

（4）彩钢板墙板拼接采用暗藏式中字铝；墙板安装在可调节高度的地龙骨上，最大调节高度不小于 $30\text{mm}$ ，并且地轨有凹进以确保地圆弧踢脚与墙板完成的表面齐平。

（5）彩钢板外形偏差要求：长度 $\leq 1\text{mm}/\text{m}$ ；宽度 $\leq 1\text{mm}/1200\text{mm}$ ；厚度 $\leq 0.5\text{mm}/50\text{mm}$ ；组合板缝处（上下板）错落不大于 $1\text{mm}$ ，平整度 $\leq 1\text{mm}/1000\text{mm}$ 。

（6）彩钢墙板为 $50\text{mm}$ 玻镁手工岩棉板。 $h=50\text{mm}$   $0.5\text{mm}$ 宝钢基板2侧加钢带各一条共2条，颜色：乳白色，吊顶高度 $2.4\text{米}$ ，建议控制高度 $2.4\text{米}$ 内。

（7）彩钢板采用特殊生产工艺加工而成，具有防火、防水、无味、无毒、不冻、不腐、不裂、不变、不燃、高强质轻、安装方便、使用寿命长等特点，要求厚度  $\geq 50\text{mm}$ ，钢板厚度不小于  $0.43\text{mm}$ 。芯材内层岩棉，密度： $\geq 80 \text{ kg}/\text{m}^3$ 。（需提供材质检验报告）

### 4. PVC地面

（1）地面：采用 $2\text{mm}$ 厚PVC同质透心地面，地面先用自流平找平。

无方向颗粒嵌入式同质透心卷材地板技术要求：

（2）材质要求：同质透心地地板结构密实，有耐污耐化学性表面处理， $45\%$ 度斜切面无气孔，哑光表面漫反射效果，不易疲劳。

（3）地板总厚度： $2\text{mm}$

（4）具有使用的良好的耐凹性能，残留压痕 $\leq 0.05\text{mm}$

（5）单位面积重量： $\leq 3000\text{g}/\text{m}^2$

（6）耐磨等级达到T级

（7）表面处理：抗碘酊、耐甲紫等医用化学试剂，能抵御73项的酸碱溶液腐蚀试剂测试，有更优异的耐污性能，满足地板易清洁保养的需求。

（8）具有适用于医疗场所使用的防滑性能，防滑等级 $\geq \text{R9}$ 级

（9）防火等级达到B1级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必须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或被拒绝。

请注意：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响应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中并取得回执，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响应无效。

#### 一、名词解释

1.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磋商文件，对磋商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磋商小组成员。

2.采购人：本项目是指广东省科学院生态环境与土壤研究所，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供应商：是指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响应登记并提交电子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4.“磋商小组”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临时组织。

5.“成交供应商”是指经磋商小组评审确定的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确定的或磋商小组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供应商。

6.磋商文件：是指包括磋商公告和磋商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电子响应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上传到系统的响应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8.备用电子响应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响应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9.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广东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10.“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及“公章”：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和“公章”应使用投标人单位的数字证书并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

11.“投标人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或“授权代表”应在投标（响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2.“法定代表人”：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3.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 二、须知前附表

本表与磋商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采购包情况	本项目共1个采购包
2	开启方式	远程电子开标
3	评审方式	现场电子评标（供应商应当审慎标记各评审项的应答部分，标记内容清晰且完整，否则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4	评审办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	报价形式	采购包1：总价
6	报价要求	各采购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7	现场踏勘	否
8	响应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9	响应保证金	<p>采购包1：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p> <p>开户单位：无</p> <p>开户账号：无</p> <p>开户银行：无</p> <p>支票提交方式：无</p> <p>汇票、本票提交方式：无</p> <p>响应保证金有效期:与响应有效期一致。</p> <p>响应保函提交方式：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 申请办理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凭证，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现金缴纳响应保证金。</p>
10	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采购包1：3家
11	成交供应商家数	采购包1：1家
12	有效供应商家数	<p>采购包1：3家</p> <p>此人数约定了开启与评审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启、不得评审或直接终止采购。</p>
13	项目兼投兼中规则	兼投兼中：本项目兼投兼中。
14	成交供应商确定方式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15	代理服务费	收取。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以采购预算金额为计算基数参照国家计委颁布的（计价格【2002】1980号）及国家发改委颁布的（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以下金额：¥16,934.00元（大写：人民币壹万陆仟玖佰叁拾肆元整）。
16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17	响应文件要求	<p>(1)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1 份（需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p> <p>(2) 若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启、评审的，供应商须在开启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U盘（或光盘） 1 份。供应商保证该后备步骤。</p> <p>(3) 纸质响应文件正本 1 份，纸质响应文件副本 3 份。供应商须满足上述事项“一、电子响应文件”中（1）或（2）的要求，和“二、纸质响应文件”的要求。请保证电子投标文件应与纸质投标文件（如有）一致，如不一致时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p>
18	其他	
19	开标解密时长	说明：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20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是

### 三、说明

#### 1.总则

本磋商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658号）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及国家和广东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竞争性磋商项目，是以磋商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 2.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 3.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 4.磋商费用

不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 5.以联合体形式磋商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响应，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响应，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响应将视为无效响应。

5.3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项目响应，录入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并使用成员单位的电子印章进行联投确认，联合体名称需与联合体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响应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5.4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由同一资质条件的供应商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5.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5.7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各方均应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

活动，且联合体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应附中小微企业的《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 6.关联企业响应说明

6.1对于不接受联合体响应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响应。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6.2对于接受联合体响应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响应。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 7.关于中小微企业响应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响应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 8.纪律与保密事项

8.1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磋商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供应商不得以向采购人、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

8.2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就响应价格、响应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磋商，也不得私下接触磋商小组成员。

8.3在确定成交供应商之前，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磋商小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

8.4获得本磋商文件者，须履行本磋商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磋商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磋商文件用作本次响应以外的任何用途。

8.5由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启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供应商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6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询价小组披露。

8.7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 9.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9.1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响应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会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2除非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 10. 现场踏勘（如有）

10.1磋商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10.2供应商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10.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磋商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依据。

## 四、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发出；不足5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磋商文件制作响应文件。

4.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磋商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 五、响应要求

### 1.响应登记

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并点击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响应登记并在线获取磋商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其响应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 2.响应文件的制作

2.1响应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导致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2供应商应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编制、标记、加密响应文件，成功加密后将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响应文件和电子备用响应文件。所有响应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磋商报价说明如下：

（1）供应商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首轮报价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磋商总价中不得包含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磋商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3）磋商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否则将导致响应无效。

2.3如有对多个采购包响应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2.4供应商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响应，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供应商须对磋商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磋商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供应商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2.7供应商必须按磋商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响应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供应商必须对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 3.响应文件的提交

3.1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须将电子响应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且取得响应回执。时间以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供应商上传响应文件，已上传响应文件但未完成传输的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3.2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响应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3.3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响应文件未完整上传并取得响应回执的。

（2）响应文件未按响应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名（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的。

（3）响应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 4.响应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并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至系统，到达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4.2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响应文件。

### 5.响应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启时间后，供应商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响应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启解密，供应商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响应处理。

### 6.响应保证金

#### 6.1响应保证金的缴纳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响应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采用转账、支票、本票、汇票形式提交的，响应保证金从供应商基本账户递交，由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代收。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请各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至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到账情况以开启时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查询的信息为准。

如采用金融机构、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响应保函、响应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响应保证金的，响应保函或响应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采购人（保险受益人须为采购人），并与响应文件一同递交。

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电子保函，电子保函与纸质保函具有同样效力。

注意事项：供应商通过线下方式缴纳保证金（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纸质保函）的，需准备缴纳凭证的扫描件作为核验凭证；通过电子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如遇开启或评审现场无法拉取电子保函信息时，可提供电子保函打印件或购买凭证

作为核验凭证。相关凭证应上传至系统归档保存。

#### 6.2 响应保证金的退还：

- (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放弃响应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 (2) 未成交的供应商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 (3) 成交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备注：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6.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并上缴国库：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2) 供应商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撤销其响应；
- (3)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资格；
- (4)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5)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7. 响应有效期

7.1 响应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响应保证金（如有）。采用响应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 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响应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响应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响应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响应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有权收回其响应保证金（如有）。采用响应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响应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响应供应商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响应供应商其响应将会被视为无效。

### 8. 样品（演示）

8.1 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理。

8.2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供应商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8.3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成交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成交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 9. 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无效：

- 9.1 响应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9.2 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 9.3 磋商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9.4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9.5 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六、磋商、评审和结果确定

### 1. 响应文件的开启

#### 1.1 开启程序

工作人员按磋商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启，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供应商名称、解密情况和磋商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开启分为现场电子开启和远程电子开启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启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磋商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启，并携带

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响应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响应文件的U盘前往开启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启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磋商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启。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启时，供应商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响应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供应商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响应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启的，各供应商在参加开启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启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响应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响应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响应文件与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编制响应文件同时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响应。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响应将被拒绝，作无效响应处理。

### 1.2 异议

供应商代表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供应商未参加开启的，视同认可开启结果。

### 1.3 开启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响应无效处理

- （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 （2）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响应文件解密的；
- （3）如需使用备用电子响应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响应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响应文件与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投标客户端编制同时生成的）。

## 2. 评审（详见第四章）

## 3. 成交

### 3.1 成交结果公告：

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 ([www.gzgkbidding.com](http://www.gzgkbidding.com)) 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成交结果，结果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结果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成交供应商外的其他供应商没有成交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 3.2 成交通知书：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结果公告时，在云平台同步发送至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可在云平台自行下载打印《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供应商不得放弃成交。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3 终止公告：

终止磋商采购活动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 ([www.gzgkbidding.com](http://www.gzgkbidding.com)) 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 1. 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响应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 2. 质疑

2.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 对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 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 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3) 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 (4) 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6 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张先生、梁先生

电话：020-37635007、020-87687759

传真：020-87685201

邮箱：gzgk@gzgkbidding.com

地址：广州市先烈中路100号科学院大院9号楼东座2楼（中国广州分析测试中心对面）

邮编：510070

## 3. 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北京路376号北裙楼313室

电话：020-83188580、83188586、83188500、83188511

邮编：510030

传真：020-83357559

##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 1. 合同签订

1.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广州市规定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日内签订合同），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

实质性修改。

1.2 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4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 2. 合同的履行

2.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 第四章 评审

### 一、评审要求

#### 1.评审方法

采购包1(院士楼一层实验室改造及细胞间设备提升改造):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成交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 2.评审原则

2.1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为评审的基本依据,并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2.2具体评审事项由磋商小组负责,并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响应供应商。

#### 3.磋商小组

3.1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3人及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审应遵守下列评审纪律:

- (1) 评审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 (2) 对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或供应商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 (3) 不得收受响应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供应商。若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 (4) 全体评委应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进行评审,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 (5) 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审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审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响应,其响应无效

- 4.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4.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 4.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4.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4.6不同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 4.7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均相同的(开标现场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除外)。
- 4.8供应商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使用该项目其他响应供应商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加盖该项目的其他响应供应商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磋商小组应当认定其响应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响应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响应: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 6.其他响应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和磋商文件其他响应无效条款。

## 7.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4) 法律、法规以及磋商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 8.确定成交供应商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步骤、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审结束后，对供应商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 9.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 (1) 响应文件中首轮报价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首轮报价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首轮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响应处理；
- (5) 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响应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报价数据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供应商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磋商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1（院士楼一层实验室改造及细胞间设备提升改造）：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响应）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供应商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 三、评审程序

####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根据《资格性审查表》（附表一）和《符合性审查表》（附表二）的内容逐条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审查每份响应文件的相关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效。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只要不满足《资格性审查表》和《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对响应有效性认定意见不一致的，磋商小组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磋商小组对各磋商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初审不合格或无效响应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磋商小组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报价当事人。

系统抓取并记录到供应商与同项目（采购包）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均相同（开标现场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除外）的情形，评标委员会应认定其投标（响应）无效。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1（院士楼一层实验室改造及细胞间设备提升改造）：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1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6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a> ）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8	特定资格要求	<p>1.供应商须具备承担本项目所需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 2.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报价供应商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的人员,初次报价响应文件提供以下证书复印件:1) 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级别的注册建造师（广东省外报价人拟派注册建造师须为建筑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且须在该企业注册），或具备建筑工程专业小型项目负责人资质。注：（1）资质内容按照建市[2014]159号文颁布的新版《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中对应的资质类别及等级的承包工程范围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建市[2015]15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简化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部分指标的通知》(建市[2016]226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办市函〔2020〕334号）的要求设置。（2）根据广东省建设厅《关于明确省外二级建造师入粤注册和执业有关问题的通知》（粤建市函〔2011〕218号），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注册证书仅限所在行政区域内有效，不得跨省执业。报价人应提供有效的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或提供省建设执业资格注册中心“广东省二级注册建造师、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二级注册建筑师注册管理信息系统”上有效的电子注册证书。小型项目负责人需符合粤建市[2010]26号文规定，专业以企业聘书上所聘专业为准，如聘书中专业未明确，以小型项目负责人培训合格证或小型负责人继续教育培训合格证中的专业为准。 4.项目负责人提供安全培训考核合格证（B类）或能够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网页截图。注：（1）资质内容按照建市[2014]159号文颁布的新版《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中对应的资质类别及等级的承包工程范围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建市[2015]15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简化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部分指标的通知》(建市[2016]226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办市函〔2020〕334号）的要求设置。 5.专职安全人员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相应人员信息资料的打印页，并且同时提供在磋商截止日前3个月内任意1个月专职安全员在响应供应商单位（或其分支机构）缴纳的社保证明。（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员不得同为一个人） 6.广东省外建设工程企业须已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进行企业及其人员信息登记，提供相关的网页打印资料、网络查询路径。</p>
9	特定资格要求（已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已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10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工程的承建商须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院士楼一层实验室改造及细胞间设备提升改造）: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报价函	报价函
2	授权文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3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 <b>90天</b>
4	签署、盖章	响应文件按照项目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5	响应报价	响应报价是固定价且未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
6	带“★”号条款	能满足用户需求的主要参数（带“★”号条款）
7	附加条件	响应文件没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8	其他无效情形	未出现法律、法规和项目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9	投标保证金	响应供应商按项目采购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证金缴纳金额满足项目采购文件要求

## 2.响应文件澄清

2.1对于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要求供应商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启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供应商需登录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供应商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 3.磋商

3.1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3.2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3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3.4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进行最终报价或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4.最后报价

4.1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4.2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4.3除法规规定的特殊性情形外，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 5.详细评审

院士楼一层实验室改造及细胞间设备提升改造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 <b>25.0分</b> 技术部分 <b>45.0分</b> 报价得分 <b>30.0分</b>

技术部分	产品技术参数 (19.0分)	根据响应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技术参数和性能指标”中▲号（共19条）响应进行评审，每满足一个▲号，得1分，满分19分。
	施工组织方案 (10.0分)	1.响应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对项目施工的重点、难点分析到位，认识最准确，有考虑设备安装及调试等影响因素，并针对重点、难点分析情况，提出可行、有效、经济、安全的处理措施完善的，得10分； 2.响应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对项目施工的重点、难点分析到位，认识较准确，有考虑设备安装及调试等影响因素，并针对重点、难点分析情况，提出可行、有效、经济、安全的处理措施比较完整的，得5分； 3.响应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对项目施工的重点、难点分析到位，认识不准确，未考虑设备安装及调试等影响因素，并针对重点、难点分析情况，提出可行、有效、经济、安全的处理措施较差的，得1分。 4. 无提供不得分。
	实验室深化设计 (10.0分)	响应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对实验室进行优化设计。并提供深化设计详图、方案说明及效果图进行评审： 1.深化设计详图、方案说明及效果图符合采购方要求、设计科学，针对性强的得10分。 2.深化设计详图、方案说明及效果图基本符合采购方要求、设计比较科学，针对性较强的得5分。 3.深化设计详图、方案说明及效果图不符合采购方要求、设计不科学，没有针对的得1分。 4.无提供不得分。
	货物质量的设施及措施 (6.0分)	根据货物安装安全保障，设施及措施方案进行评审： 1.货物安装安全保障完整，设施及措施方案完整，得6分； 2. 货物安装安全保障一般，设施及措施方案一般，得3分； 3. 货物安装安全保障差，设施及措施方案不完整，得1分； 4.无提供不得分。
商务部分	同类项目业绩 (10.0分)	2019年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成的同类业绩，每提供一个得2分，满分10分。注：同时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合同关键页（含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签订日期的关键页），并加盖报价人公章，否则无效。
	发明或专利 (6.0分)	响应供应商所投相关产品具有发明或专利的：每获得一个的1分，最高的6分。注：须提供有效期内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
	体系认证 (3.0分)	响应供应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每个证书1分，满分3分。注：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
	人员及组织机构 (6.0分)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具有机电与智能化相关专业工程师职称证书（专业要求：机电或通信与信息系统或电气自动化或计算机或电子技术等专业），每提供一个得2分，最高得6分。注：须提供职称证明复印件且近三个月内任何一个月的该工程师在响应供应商单位的社保缴费证明。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分值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6.汇总、排序

采购包1:

评审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最终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由磋商小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二的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候选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 **7.其他无效响应的情形：**

（1）评审期间，供应商没有按磋商小组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响应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供应商以他人名义响应、串通响应、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响应的。

（4）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5）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院士楼一层实验室改造及细胞间设备提升改造项目

合同编号：\_\_\_\_\_

签约地点：\_\_\_\_\_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院士楼一层实验室改造及细胞间设备提升改造项目

1.2 工程地点：\_\_\_\_\_

1.3 承包范围：

(1) 承包项目包干内容：按图纸、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范围，包施工、包材料、包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安全文明施工、包环境卫生、包竣工验收（注：包验收是包含供电局（所）参与的验收及送电）、包竣工图纸资料编制，包结算资料编制等。

1.4 承包方式：单价包干。

(1) 本项目按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容实行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结算价不高于成交价，乙方应充分考虑项目内容的可行性和完整性。

(2) 合同1.3项内容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1.5 工期：自采购人发出开工令之日起90个日历天完工

1.6 工程质量：工程质量合格，承包人必须严格按国家、行业和地方现行的质量标准及规范组织施工及验收(以现行最高标准、最新规范为

准), 并保证承包范围内的工程质量达到上述标准及规范规定的工程质量合格标准。

1.7 合同总价款(人民币大小写): \_\_\_\_\_

单价包干合同, 工程量按实结算, 结算价不高于成交价。包料、包机械设备、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验收(合格或以上)、包资料移交(归档)、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 2. 甲方工作

2.1 开工前确认乙方的设计施工图纸, 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 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采取保护措施。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等设备, 尽可能地提供电讯之便。协助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

2.2 指派驻工地代表, 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 办理验收。

2.3 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 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

2.4 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现场保卫、消防等工作。

## 3 乙方工作

3.1 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设计及现场交底, 于开工前 7 天提交施工方案、进度计划以及人员配备资料(包括专业技术人员、专业资格证书、项目负责人执业证书、安全考核合格证书等)和进度计划给甲方审定。

3.2 指派\_\_\_\_为乙方驻工地代表, 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 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 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3.3 乙方必须严格遵守以下各项规定, 如由于乙方的原因, 致使由下述几点而产生的相关一切经济问题和法律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3.3.1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 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参加竣工验收, 编制工程结算。

3.3.2 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 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不受损坏。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消纳清运等工作, 并承担相应费用。

3.3.3 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 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3.4 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 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3.5 按附件签订《项目负责人驻场承诺书》, 并自觉遵守承诺书条款。

3.6 按附件签订《专职安全管理人员驻场承诺书》, 并自觉遵守承诺书条款。

## 4 关于工期的约定

4.1 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 应征得乙方同意, 并支付乙方因赶工采取的措施费用。

4.2 因甲方未按约定完成工作, 影响工期, 工期顺延。

4.3 因乙方责任, 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 影响工期, 工期不顺延。

4.4 因设计变更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停气及不可抗力因素影响, 导致停工8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 工期相应顺延。如发生上述所述情况, 乙方应在事发后24小时内告知甲方, 并提供足够证据予以证实, 否则甲方将不接受乙方擅自顺延工期的做法。经甲方现场代表签证后, 工期作相应顺延, 并用书面形式确定顺延期限。

## 5 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5.1 本工程以施工图纸、设计变更和参照《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消防验收评定标准》、《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50210-2018)、《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303-2015)等国家制订的施工及验收规范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并达到合格标准。

5.2 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乙方应于验收前24小时通知甲方, 甲方代表接到通知后24小时内应到现场检验, 认可签证后, 方可进行下一工序施工。若甲方要求复验时, 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合格, 甲方应承担复验费用, 由此造成停工, 工期顺延; 若复验不合格, 其复验及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 但工期也不予顺延。

5.3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 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 工期不顺延。

5.4 工程竣工后, 乙方按规定整理提供完整的技术档案资料并发出竣工通知书经双方协商确定验收时间, 甲方在双方确定的验收时间内组织验收, 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未能组织验收, 需及时通知乙方, 另定验收日期。但甲方应承认竣工日期, 并承担乙方

的看管费用和相关费用。若验收不合格，乙方在甲方限定时间内修改后重新验收，并承担由于修改而产生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竣工日期以最后检验合格的日期为准。

5.5 工程竣工验收，应以施工图纸、技术交底纪要、设计更改通知、国家颁发的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为依据。自工程竣工验收并移交甲方管理日起计算，工程保修期按照国家标准规定，在保修期内因施工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甲方应书面通知乙方并约定时间进行修理。

## 6 关于工程价款支付及结算的约定

### 6.1 付款方式：

(1) 预付款：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且乙方已组织人员进场开始施工，支付合同价款的25%为工程预付款，即累计支付至合同价款的25%；

(2) 进度款：乙方完成工程量清单所列工作的50%后，并提交相关资料，甲方审核、确认后，在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30%，即累计支付至合同价款的55%；

(3) 结算款：工程施工完毕项目完成竣工验收和结算审核后，设备调试合格，并经项目总验收合格，在乙方提交完整竣工验收资料、竣工蓝图及结算资料并经甲方审核、确认后，在10个工作日内支付工程结算款的42%，即累计支付至工程结算款的97%；

(4) 尾款：收到乙方关于项目的工程质保金（可用银行保函，金额是工程结算款的3%）后，支付剩余工程结算款的3%，在满2年质保期并经质保期维护验收合格后无息退还给乙方。

6.2 发票：每次付款前，乙方需同时提供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其中验收结算款付款前提供至结算款全额发票）。

## 7 合同价款的约定与调整

7.1 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单价合同，该合同价款包括了本项目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全部内容。

### 7.2 合同价款中包括的风险范围：

7.2.1 乙方所编写的综合单价及总价在合同期内，不因由于燃料、电费、运输费、任何税率、税种、货币汇率升降、工资、地方政府征收的有关费用、材料差价等引致的价格波动而调整，也不因交通管制、夜间施工、冬、雨季施工、二次搬运施工场地不足、成品保护、配合服务、临时赶工等情况可能引致的费用调整，并已充分考虑了其他可能因素影响施工所增加的费用。

7.2.2 乙方须负责报价的综合单价及总价的准确性及错误估计所引致的损失。乙方未报，但作为一个有经验的、尤其是有着与本工程相类似的工程施工经验的乙方应该从图纸或现场踏勘中、或实际情况中、或自身的工程施工实践中了解到、估计到或可能了解到、估计到的子目之费用应视为已摊到其它的子目单价或总价中去。任何报价时的估算错误和漏项，一律由乙方承担，合同价不会因乙方的设计问题、估算错误和漏项而做出调整。

### 7.3 合同价款的调整事件：

7.3.1 本合同属于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结算价不高于成交价。工程项目实施期间和结算时，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中的内容（工程变更和现场签证除外）不予增加，即使工程量清单有漏列，只要施工图纸已有相关内容，均不调整价款。

### 7.3.2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款调整范围：

(1) 设计变更和现场签证(暂估价项除外)增减经费经甲方和乙方双方确认后实施；

(2) 甲方给定的以暂估价(项)形式列出的。

(3) 金额在1000元以下的变更不做价款调整。

### 7.4 调整方法：

7.4.1 设计变更和现场签证由乙方提出经甲方确认后进行调整。任何变更洽商须有监理单位（如需）、甲方签字才能生效，乙方因没有遵守此条款，引起的任何返工，其损失或工期延误都应由乙方负责。

7.4.2 甲方给定的以暂估价（项）形式列出的，按工程实施过程中的实际发生额由乙方提出经甲方确认后进行调整。

## 7.5 设计变更及设计外新增工程项目的结算方式

7.5.1 工程量清单有的项目，按照工程量清单报价进行结算；

7.5.2 工程量清单有类似的项目，按照工程量清单报价换算进行结算；

7.5.3 工程量清单没有相同或没有类似的项目，按照最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广东省安装工

程综合定额》、《广东省建筑及装饰工程综合定额》计价，总价给与下浮，下浮率=（1-成交价/最高限价），其中人工、机械台班价格按施工当期广州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价格（或项目所在地相关文件）执行，材料设备价格按以下约定方式结算：

（1）工程量清单有的材料设备，按工程量清单报价进行结算；

（2）工程量清单没有的材料设备，有指导价的按如下优先顺序确定设备材料价；

I、按施工当期《广州工程造价信息》（或项目所在地相关文件）对应材料的市场参考价及市场行情价较低者结算；

II、按施工当期《广州工程造价信息》（或项目所在地相关文件）对应品牌材料设备的厂商信息价格下浮10%结算；

III、按施工当期《广州地区建设工程材料（设备）厂商价格信息》（或项目所在地相关文件）对应品牌的材料、设备价格下浮10%结算。

（3）工程量清单和指导价都没有可参照的材料设备，由乙方按照市场报价，由甲方监理单位及甲方审定后作为结算依据。

7.5.4 工程量清单中没有相同或没有类似且无相关定额的项目，乙方按照施工当期的市场价格编制预算，送甲方/监理单位审定后作为结算依据。措施项目费不另计。

7.5.5 措施项目费、预算包干费不计取。

7.5.6 其他

（1）乙方因拖欠外包队、分包人(自有分包人)及材料设备乙方费用而发生的债务纠纷,由乙方自行解决,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也不负责协商解决。

（2）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乙方应按规定读取安全文明施工费用，并列入工程造价，在竞标时不得删减。其他的措施项目可根据施工组织设计自行计算。

（3）规费和税金。规费是指政府和有关职能部门规定必须缴纳的费用,包括工程排污费、社会保障费、住房公积金、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等；税金按规定计取。

（4）技术规范要求的费用应包括在报价中。

（5）乙方应在考察施工场地的基础上,结合本工程实际工程量及自身劳动力安排,充分考虑如施工人员(含管理人员)的食宿以及材料加工场地、人员及材料的运输等与此相关的费用,并将此部分费用纳入报价中，结算时不做调整。

（6）计日工核算，乙方必须在发生计日工24小时内，向监理人和甲方提交现场签证，否则不予计量。

8 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8.1 工程所需材料，需经甲方管理人员、监理人员（如有）验收合格后方可使用。材料及设备由乙方采购供应至施工场地。

8.2 材料设备应附有出厂合格证明。如甲方对材料、设备有异议，应进行检验，检验费用由采购方承担。

8.3 材料设备和设备差价的处理方法：如遇材料涨价，甲方不再另外调整。

9 有关安全生产和防火的约定

9.1 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技术规程》、《建筑安装工人安全操作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其它相关的法规、规范。

9.2 由于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现场所有的安全责任由乙方负责。

9.3 乙方负责施工场地的平整，施工范围内的用水、用电、临时设施等设备、材料的提供及施工。

10 奖励和违约责任

10.1 乙方应妥善保护甲方提供的设备及现场堆放的家具、陈设和工程成品，如造成损失，应照价赔偿。

10.2 甲方未办理任何手续，擅自同意拆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甲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10.3 本工程所有设计更改，必须经过甲方书面确认后乙方才可实施，否则视为无效；若乙方未经甲方书面确认而单方面更改设计并实施，则被视为乙方违约，乙方负责修复至原约定的设计，并且承担由此造成的所有费用及损失；

10.4 乙方须按工期要求完工并通过验收，对未能按期完工并通过验收的，乙方需支付甲方违约金（每天1%的成交价计算）。

10.5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10.6 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擅自动用，造成损失由甲方负责。如甲方确需提前使用，可与乙方就现场情况确认及记录有关资料。

10.7 因一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通知对方，办理合同终止协议，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10.8 乙方发生下列条款的任何一条，甲方有权声明终止本合同的全部或一部分：

- (1)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宣告破产、倒闭，与债权人达成协议；
- (2) 办理清算；
- (3) 办理公司的重整；
- (4) 与其他公司进行合并；
- (5) 经甲方确认已经丧失偿还债务的能力；
- (6) 严重违反合同重要条款约定。

10.9 本合同依照合同规定而全部或部分终止后，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后，在规定时间内撤走所有人员与工具及器械等。否则乙方放在工地上的工具、器械等将被认为废弃物，甲方有权处理，处理费用由乙方支付。

#### 11 保密

11.1 甲乙双方在订立合同、合同履行过程中，知悉的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不得泄露或者不正当地使用；泄露、不正当地使用该商业秘密或者信息，造成对方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 12 争议或纠纷处理

12.1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或请有关部门进行调解。

12.2 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时，本合同在执行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同意由仲裁委员会仲裁。

#### 13 不可抗力

13.1 甲乙双方的任何因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书面通知不能部分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取得对方同意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除承担违约责任。

#### 14 其它约定

14.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开始生效，甲乙双方不得单方面变更和解除合约。在合同有效期内，合同的变更需征得双方的同意并以书面的形式确认变更的内容，经双方签字盖章的合同变更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2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甲方联系人:

乙方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签订日期: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 4.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 5.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当天；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作无效响应处理。

### 6. 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响应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 响应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2-08242**

采购项目编号：**GZGK22P033B0116C**

所响应采购包：第 包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 响应文件目录

- 一、响应承诺函
- 二、首轮报价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七、响应保证金
-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九、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一、监狱企业
- 十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三、联合体共同响应协议书
- 十四、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 十五、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十六、商务条件响应表
- 十七、履约进度计划表
- 十八、各类证明材料
- 十九、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承诺书
- 二十、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二十一、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 二十二、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二十三、附件

格式一：

## 响应承诺函

致：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你方组织的院士楼一层实验室改造及细胞间设备提升改造项目项目的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编号为：GZGK22P033B0116C]，我方愿参与响应。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院士楼一层实验室改造及细胞间设备提升改造项目项目的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响应前已详细研究了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磋商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磋商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磋商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供应商名称)作为供应商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响应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磋商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工程、服务）与相关服务的磋商总价详见《首轮报价表》。

（二）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如成交，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响应截止日有效，如有在响应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成交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启日之后，响应有效期之内撤回响应或成交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响应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磋商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响应。

（六）我方如果成交，将保证履行磋商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供应商，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磋商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

（十）我方与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我方未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十三）我方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磋商小组可将我方做无效响应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四）我方对在本函及响应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五）所有与本磋商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址：\_\_\_\_\_，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 \_\_\_\_\_

代表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_\_\_\_\_

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格式二：

### 首轮报价表

注:采用电子响应的项目无需编制该表格，响应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首轮报价表，若在响应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首轮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首轮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响应供应商名称：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	响应报价（元/%）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供应商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 分项报价表

注:采用电子响应的项目无需编制该表格，响应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响应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响应供应商名称：

采购包：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									

品目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总价
1									

供应商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保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1							
2							
3							
4							
5							
...							

注：

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格式五：**

（供应商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_\_\_\_\_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_\_\_\_\_

附：代表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注册号码：\_\_\_\_\_企业类型：\_\_\_\_\_

经营范围：\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 务：\_\_\_\_\_

日 期：\_\_\_\_\_

格式六：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响应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响应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院士楼一层实验室改造及细胞间设备提升改造项目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GZGK22P033B0116C]的响应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 务：\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 务：\_\_\_\_\_

日 期：\_\_\_\_\_

格式七:

### 响应保证金

响应文件要求递交响应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八：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九：

###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详见资格性条款要求

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

我单位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以下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			
序号	设备名称或专业技术人员	数量及单位	备注
1			
2			
3			
...			

**格式十：**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在实际操作中，供应商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格式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 联合体共同响应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成交，联合体各方共同与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响应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在承担连带责任。

3.如果本联合体成交，（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

4.如成交，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项目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项目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成交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正本一式\_\_\_\_份，随响应文件装订\_\_\_\_份，送采购人\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乙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响应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合同时间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磋商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

格式十五：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参数性质	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型号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								
...								

说明：

1.“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磋商文件中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供应商应当如实填写上表“响应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响应无效**。

2.参数性质栏标注“★”、“▲”号条款标志，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响应条款。

3.“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4.“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六：

《商务条件响应表》

序号	参数性质	磋商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响应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说明：

1.“磋商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磋商文件中采购需求的“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供应商应当如实填写上表“响应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磋商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响应无效。

3.参数性质栏标注“★”、“▲”号条款标志，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响应条款。

4.“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七: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__年__月__日	签定合同并生效	
2	__月__日—__月__日		
3	__月__日—__月__日		
4	__月__日—__月__日	质保期	

**格式十八：**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 1.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十九：

（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无需出具此承诺书）

**代理服务费缴纳承诺函**

致：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院士楼一层实验室改造及细胞间设备提升改造项目（采购项目编号：GZGK22P033B0116C），作出如下承诺：

- 1、完全响应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条款，若提供虚假资料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 2、我单位若被选为成交供应商，承诺按照规定缴纳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包括组织专家对审查供应商资格、答疑、组织磋商、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以及提供采购前期咨询、协调合同的签订等服务，按\_\_\_\_\_支付。
- 3、如我公司被选为成交供应商，在成交结果公示后3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指定帐户缴付代理服务费。

特此承诺！

供应商法定名称（公章）：\_\_\_\_\_

供应商法定地址：\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承诺日期：\_\_\_\_\_

格式二十：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供应商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1	
2	
3	

注：供应商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供应商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响应无效。

格式二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供应商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响应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院士楼一层实验室改造及细胞间设备提升改造项目项目（采购项目编号：GZGK22P033B0116C）的响应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_\_\_\_\_（事项一）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_\_\_\_\_（建议）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日期：\_\_\_\_\_

## 质疑函

###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磋商文件获取日期：\_\_\_\_\_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2

.....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_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采购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投诉书

##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1：\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2：\_\_\_\_\_

.....

相关供应商：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磋商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投诉事项2

.....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_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二：**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 格式二十三：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 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编号：【】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响应）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响应）保证金担保：

###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 1.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函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90天内。

###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1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终止。

###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响应）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响应）人投标（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公章）\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_\_\_\_年\_\_月\_\_日

